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9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0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5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6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6
五、预算绩效信息	27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85
七、国有资产信息	315
八、名词解释	31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17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868.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435292.22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2.33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其他收入	9784.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66787.2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专用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464946	本年支出合计	466899.55
33	上年结转结余	1953.56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466899.55	支出总计	466899.55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466899.56	464946	19868.97		435292.22				9784.81	1953.56
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2.33	112.33	112.33							
3	20603	应用研究	112.33	112.33	112.33							
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2.33	112.33	112.33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6787.23	464833.67	19756.64		435292.22				9784.81	1953.56
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73.88	3073.88	3073.88							
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73.88	3073.88	3073.88							
8	21002	公立医院	441700.6	441684.47	2729.49		429172.22				9782.76	16.13
9	2100201	综合医院	350990.02	350990.02	1206.20		344761.06				5022.76	
1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791.16	5791.16	139.16		5642				10	
1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3700	13700	141.57		13308.43				250	
12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55	55	55.00							
13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70483.29	70483.29	522.56		65460.73				45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81.13	665	665.00							16.13
15	21004	公共卫生	21646.69	19709.27	13587.22		6120				2.05	1937.42
1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27.44	2127.44	2127.44							
1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794.19	794.19	794.19							
1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695.77	6695.77	573.72		6120				2.05	
1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4302.00	4302.00	4302.00							
2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7.60	357.60	357.60							
2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0.74	1175.00	1175.00							625.74
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24.23	918.86	918.86							1305.37
2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21.00	3021.00	3021.00							
2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3.72	317.41	317.41							6.31
25	21006	中医药	355.50	355.50	355.50							
26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55.50	355.50	355.50							
2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55	4.55	4.5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00	1.00	1.00							
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55	3.55	3.55							
30	21013	医疗救助	1.00	1.00	1.00							
31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0	1.00	1.00							
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5.00							
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5.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466899.55	446963.81	19935.74			
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2.33		112.33			
3	20603	应用研究	112.33		112.33			
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2.33		112.33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6787.22	446963.81	19823.41			
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73.88	1763.20	1310.68			
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73.88	1763.20	1310.68			
8	21002	公立医院	441700.6	435962.33	5738.27			
9	2100201	综合医院	350990.02	349783.82	1206.20			
1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791.16	5652	139.16			
1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3700	13558.43	141.57			
12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55		55.00			
13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67490.64	66968.08	522.56			
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673.78		3673.78			
15	21004	公共卫生	21646.69	9238.28	12408.41			
1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27.44	1994.44	133.00			
1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794.19	764.19	30.00			
1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695.77	6122.05	573.72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4302		4302.00			
2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7.6	357.60				
2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0.74		1800.74			
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24.23		2224.23			
2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21		3021.00			
2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3.72		323.72			
25	21006	中医药	355.5		355.50			
26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55.5		355.50			
2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55		4.55			
2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		1.00			
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55		3.55			
30	21013	医疗救助	1		1.00			
31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		1.00			
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00			
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868.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2.33	112.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710.19	21710.19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专用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9868.97	本年支出合计	21822.52	21822.52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53.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3.56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21822. 52	支出总计	21822. 52	21822. 5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1822.52	4879.43	16943.09
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2.33		112.33
3	20603	应用研究	112.33		112.33
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2.33		112.33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10.19	4879.43	16830.76
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73.88	1763.20	1310.68
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73.88	1763.20	1310.68
8	21002	公立医院	2745.62		2745.62
9	2100201	综合医院	1206.20		1206.20
1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9.16		139.16
1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41.57		141.57
12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55.00		55.00
13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22.56		522.56
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81.13		681.13
15	21004	公共卫生	15524.64	3116.23	12408.41
1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27.44	1994.44	133.00
1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794.19	764.19	30.00
1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73.72		573.72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4302.00		4302.00
2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7.60	357.60	
2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0.74		1800.74
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24.23		2224.23
2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21.00		3021.00
2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3.72		323.72
25	21006	中医药	355.50		355.50
26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55.50		355.50
2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55		4.55
2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00		1.00
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55		3.55
30	21013	医疗救助	1.00		1.00
31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0		1.00
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879.43	4437.37	442.0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6.19	3516.19	
3	30101	基本工资	656.08	656.08	
4	30102	津贴补贴	333.87	333.87	
5	30103	奖金	341.00	341.00	
6	30107	绩效工资	878.21	878.2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60	370.6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12	128.12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62	505.62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69	302.69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06		437.06
12	30201	办公费	149.70		149.70
13	30207	邮电费	53.70		53.70
14	30208	取暖费	20.61		20.61
15	30215	会议费	2.60		2.60
16	30216	培训费	26.69		26.69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18	30228	工会经费	21.35		21.3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29	福利费	28.51		28.51
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8.00
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34		47.34
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6		55.56
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1.18	921.18	
24	30301	离休费	87.03	87.03	
25	30302	退休费	824.32	824.32	
26	30305	生活补助	9.83	9.83	
27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0.50	60.50		
2	“三公”经费小计	60.50	60.5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7.00	57.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25.00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32.00		
9	三、公务接待费	3.50	3.50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规定，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拟订全市国民健康政策，贯彻落实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全市卫生健康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卫生健康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市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七）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指导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组织实施。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负责监督和协调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组织实施各类中医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负责监督、指导开展中医医疗违法案件查处，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拟订全市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员培训工作。管理重点中医药科研项目，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

（十一）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根据主要职责，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设 14 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重要文稿起草、保密、信访、督查、安全、政务公开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

（二）人事科。拟订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和队伍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卫生援外医疗人员选派和管理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外事管理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所属单位干部人事档案的集中规范管理。

（三）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组织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承担统筹规划与协调优化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指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卫生健康统计工作，参与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四）财务科。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提出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建议。

（五）医政药政科。拟订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突发事件、重大灾难等人员伤亡院内救治的协调、组织工作。根据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以及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目录，组织拟订全市基本药物使用有关政策和规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指导医院药事、临床实验室管理等工作，参与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及不良反应

和事件报告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药品价格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的建议。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

（六）中医科。拟订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服务管理，督促检查各项规章制度和技术规范的落实，组织实施中医机构卫生技术人员技术管理和技术考核工作。负责中医药科研、人才培养和继续教育工作。

（七）疾病预防控制科（爱国卫生运动科）。拟订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根据授权发布传染病疫情信息。承担卫生应急和院外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拟订爱国卫生运动有关政策、规范并组织实施。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牵头履约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领导小组交办的具体工作。拟订健康邢台建设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健康邢台建设综合协调工作；拟定健康邢台建设任务监测评估办法，并组织考核评估。承担健康邢台领导小组交办的具体工作。

（八）基层卫生健康科。拟订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规划、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

（九）科技教育科。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应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指导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协同指导医学院校教育工作。

（十）法制监督科。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

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并做好相关工作，会同市有关部门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十一）妇幼健康科。拟订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十二）宣传科。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三）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科。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并实施，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指导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十四）职业健康科。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直属单位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纪检工作。

离退休干部科。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 work，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行政	正处（县）级	财政拨款
邢台市医学信息所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邢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邢台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邢台市人民医院	事业	正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河北省眼科医院	事业	正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第二医院	事业	正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第三医院	事业	正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第五医院	事业	副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第七医院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中医院	事业	副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邢台市中心血站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3 年，市级卫生健康部门预算总收入 46689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868.97 万元，事业收入 435292.22 万元，其他收入 9784.81 万元。

2、支出说明

2023 年市级卫生健康部门预算总支出 466899.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963.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7816.8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71271.08 万元、其他支出 17875.91 万元。项目支出 19935.74 万元，主要为用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专项资金。

3、与上年比较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466899.55 万元，较上年（408,055.48 万元）增加 58844.07 万元，其中公立医院收支增加 50599.6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立医院增加的医疗收支。2023 年市级卫生健康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19868.97 万元，较上年（13,578.57 万元）增加 629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79.43 万元，较上年（4,249.42）增加 630.01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是工资、各类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增加；2023 年安排项目收支 19935.74 万元，较上年（9,329.15 万元）增加 10606.59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1332.62 万元，提前下达上级资金列入预算 4319.3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列入预算 1953.56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99.52 万元，较上年（199.02 万元）增加 0.5 万元。其中，基础定额类支出安排 148.1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用于机关日常业务开展的支出；按规定比例计提类支出安排 51.41 万元，主要用于工会费、福利费、职工教育费以及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共计安排我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额度 6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额度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额度为 25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额度 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市疾控中心中心新增一辆接受捐赠的公务用车；公务接待支出额度 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 万元，降低 1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创造性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协调推进，全市公共卫生服务更加均衡、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大幅提升、中医药强市初步建成、生育水平适度稳定、区域卫生协同共享、健康服务优化便捷，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切实按照省、市全会安排部署，加压奋进，创新实干，全力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再创新的更大成绩，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健康保障。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 89 元，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稳定在 90%以上，完成 11 家旗舰国医堂建设。重点将抓好六个坚持：一是坚持政治站位，坚决守牢疫情防控底线。二是坚持统筹推进，持续深化健康邢台建设。三是坚持提质扩容，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四是坚持传承创新，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五是坚持优化服务，加强重点人群健康保障。六是坚持项目支撑，夯实医疗卫生基础设施。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公共卫生保障及服务能力整体增强

绩效目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机制进一步完善，重点人群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改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能力稳步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强化，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区域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整体增强，城乡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 89 元，婴儿死亡率降低到 4.9‰以下，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1.5/10 万以下，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稳定在 90%以上，肺结核发病率降低到 58/10 万以下。

（二）医疗服务公平性进一步完善

绩效目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持续推进，医疗服务机制更加完善，分级诊疗制度成熟高效，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多元化办医格局初步形成，医疗救治水平进一步提高，“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有效缓解。

绩效指标：三级医院平均住院日控制在 8 天左右，院内感染发生率降低至 3.2%以下，30 天再住院率降低至 2.4%以下，门诊处方抗菌药物使用率控制在 10%以下，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增加到 2.5 人以上，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增加到 3.14 人以上，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增加到 2 人以上。

（三）计划生育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绩效目标：保持生育水平适度稳定，计划生育政策得到有效执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更加完善，计划生育扶助能力不断提升，家庭发展支持体系更加成熟，广大育龄群众和计划生育家庭福祉不断增强。

绩效指标：总和生育率稳定在 1.2 左右，以县为单位的计划生育扶助政策覆盖率达到 100%，年度计划生育扶助资金到位率保持在 90%以上。

（四）中医药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实现人人享有基本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防病治病能力大幅提高；中医药人才培养体系基本建立，传承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中医药文化繁荣发展，中医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快速推进，符合中医药特点的管理体制不断健全。

绩效指标：到 2023 年年底，完成 11 家旗舰国医堂建设，13 家二级中医院达到二级甲等水平，新建 2 个省级以上名中医或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培育 30 名优秀中医临床人才、学术经验继承人和 100 名基层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防治和“治未病”中的重要作用。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卫生健康领域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委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分设多个业务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二）完善制度建设。

严格落实财政有关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各项制度，制定完善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做好绩效自评。

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业务单位（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充分调动各项目主管单位（科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由业务单位（科室）负责科学制定分管项目和内容的中期、终期绩效目标和评价指

标，动态收集评估数据信息，开展预算绩效中期评估、终期评价，落实整改措施等。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领导小组指示，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分管项目及内容的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工作，实现定项目就要抓绩效、分资金就要管绩效，确保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四）加强支出管理。

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及时启动项目和支付资金，加快履行政府采购程序，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创新财政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进一步加快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进度，督促有关单位加快执行进度。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六）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七）加强宣传培训调研。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组织开展多轮次、多角度的业务培训，使全

委干部职工中牢固树立绩效理念，熟悉管理流程，掌握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各单位（科室）要探索工作经验，及时总结卫生健康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成效，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积极采取购买服务等方式，利用专业机构、高等院校力量开展工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水平。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无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1〕190 号 2022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65582 人份的叶酸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叶酸数量	购置 65582 人份叶酸	65582 人份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妇幼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任务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6 号
	质量指标	购置叶酸质量合格率	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妇幼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任务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6 号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妇幼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任务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6 号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	采购叶酸总成本	≤59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妇幼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任务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6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	服用叶酸人数/应服用叶酸人数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妇幼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任务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6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2、2022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1〕190 号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30950 人份婴幼儿辅食营养包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婴幼儿辅食营养包数量	购置 30950 人份婴幼儿辅食营养包	30950 人份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购置婴幼儿辅食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	采购婴幼儿辅食营养包总成本	≤416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6-24 月龄婴幼儿贫血患病率	项目地区 6-24 月龄婴幼儿贫血患病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 20%	≥2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6-24 月龄婴幼儿生长迟缓率	项目地区 6-24 月龄婴幼儿生长迟缓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 5%	≥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健康素养促进疾控)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创建卫生县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卫生县城数量	省爱卫会文件	≥1 个	本单位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品制作数量	实际测算、合同载明、资金预算、领取签字	≥10000 份	本单位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药物	合同载明、资金预算、领取签字	≥1000 公斤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培训人次	培训签到人数	≥200 人次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暗访次数	在市区和各县市区检查督导次数	≥50 次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市级无烟党政机关覆盖率	市级无烟党政机关和市级党政机关总数之比	100 百分比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除四害成本	除四害成本	≤5.63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培训总成本	≤10 万元	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健康宣传成本	健康宣传成本	≤10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调度、督导成本	调度、督导成本	≤6.5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水平得到改善	整改市区环境卫生问题。	>100 处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份数与总数之比	≥9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4、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健康素养促进健康邢台)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组织培训、调研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调研次数	深入县（市、区）开展推进健康中国·邢台行动工作调研。	≥6 次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宣传培训次数	组织召开健康邢台行动宣传培训会议	≥6 次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数量指标	监测评估和考核评价数量	对市辖区 20 个县级单位推进健康中国·邢台行动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和考核评价	≤20 个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质量指标	调研完成率	开展调研次数/计划开展调研次数×100%	≥80 百分比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参训率=参加培训人数/计划培训人数×100%	≥80 百分比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监测评估和考核评价完成率	完成监测考核县市区数/应监测考核县市区数×100%	100 百分比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开展行动宣传培训，工作调研，监测和考核工作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成本指标	工作调研成本	调研工作所需交通、会议等费用。	≤4.5 万元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成本指标	组织宣传培训和制作宣传产品成本	组织召开健康邢台行动宣传培训会议所需费用和制作培训相关宣传产品所需费用。	≤28 万元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成本指标	监测和考核成本	对市辖区 20 个县级单位开展健康邢台行动指标的监测评估和考核评价费用	≤5 万元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健康中国·邢台行动开展覆盖率	对健康中国·邢台行动加强组织领导、业务培训、监测	100 百分比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评估和考核，推动健康邢台行动在 20 个县级单位的实施		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健康中国·邢台行动协调推进机构服务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人数/调查人数×100%	≥80 百分比	《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健康素养促进（健康河北—健康河北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等

5、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健康素养促进宣传)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开展健康教育基地建设；与主流媒体合作打造卫生健康专栏；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等工作提高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健康教育基地数	打造健康教育基地数量	1 个	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数量指标	与主流媒体合作登载卫生健康专栏数	与主流媒体合作打造卫生健康专栏总数	≥1 个	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数量指标	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数	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总数	≥3 次	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质量指标	所有项目当年及时完成率	所有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情况	100 百分比	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所有项目在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2 月 25 日前完成	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打造健康教育基地成本	完成健康教育基地建设所需成本	≤15 万元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成本指标	与主流媒体合作打造卫生健康专栏成本	与主流媒体合作打造健康科普专栏的总成本	≤5 万元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成本指标	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成本	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的总成本	≤10 万元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健康促进活动受益人群数	在健康促进活动中受益的群众总人数	≥20 万人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健康素养提升	通过开展健康教育基地建设；与主流媒体合作打造卫生健康专栏；组织健康教育宣传活动使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健康传播能力得到提升，使群众健康素养水平得到提	得到提升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升		

6、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项目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组织培训的次数	2 次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参加培训的人次数	≥200 人次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培训对象数量占应覆盖对象数量的比率	≥8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 年底完成任务	2022 年底前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培训总成本	≤6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乡两级项目负责人员项目管理和项目服务能力	提高县、乡两级项目负责人员项目管理和项目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参训学院满意率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1 年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卫老龄函〔2021〕8 号）

7、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30950 人份婴幼儿辅食营养包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婴幼儿辅食营养包数量	购置 30950 人份婴幼儿辅食营养包	30950 人份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购置合格率	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	采购婴幼儿辅食营养包总成本	≤677.81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贫血患病率下降	项目地区 6-24 月龄婴幼儿贫血患病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 20%	≥2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生长迟缓率下降	项目地区 6-24 月龄婴幼儿生长迟缓率在基线调查基础上下降 5%	≥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8、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培训、督导提升各级各单位卫生健康项目管理能力，合理利用卫生健康项目资金，加强卫生健康项目资金作用发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举办 2 次培训班	≥2 次	单位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印制书籍数量	印刷文件汇编等	≥600 本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参加培训人数/应参加人数	≥90 百分比	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印刷合格率	合格数量/印制总数量*100%	≥95 百分比	单位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所有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底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总成本	举办培训总成本	≤4 万元	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印制总成本	印制书籍总成本	≤4 万元	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能力	通过培训，提高各级项目管理能力，有效推进项目落实	有效提升	单位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数/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9、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项目实施, 支持基层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工作, 提升和保持卫生应急队伍的快速机动能力、专业处置救援能力、自我保障能力和远程运输投送能力。 2. 购买应急指挥车一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野外生活工作装备更新率	更新野外生活工作装备, 及时处理每一起突发事件	≥20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数量	开展应急人员培训数量	≥240 人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开展应急演练 2 次	≥2 次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数量指标	购买指挥车数量	购买应急指挥车一辆	1 辆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质量指标	更新野外生活工作装备合格率	更新野外生活工作装备的合格率	≥95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质量指标	培训率	实际参加应急人员培训人数/应培训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质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达标率	开展应急演练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100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质量指标	购买指挥车合格率	购买指挥车合格率通过验收	100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底之前	2022 年底之前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成本指标	补充野外生活工作装备成本	购置、补充、更新野外生活工作装备, 及时处理每一起突发事件	≤35 万元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成本指标	购置车辆成本	购置车辆成本	≤25 万元	冀卫应急办函(2022) 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培训、交流等总成本	交通工具租赁费，重大医疗卫生保障、科普宣传、经验交流	≤20 万元	冀卫应急办函（2022）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率	有效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70 百分比	冀卫应急办函（2022）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演练人员满意度	演练人数/参加演练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0、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 职业病防治)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按时完成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提升职业防治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数	市级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数	1 个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冀卫办职健函）[2022]1 号）
	质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完成率	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冀卫办职健函）[2022]1 号）
	时效指标	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在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冀卫办职健函）[2022]1 号）
	成本指标	职业病防治项目成本	职业病防治项目成本	≤168.2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冀卫办职健函）[2022]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病防治水平不断提升	职业病防治水平提升情况	不断提升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安排的通知（冀卫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职健函) [2022]1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业病防治项目中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8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职业 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 安排的通知 (冀卫办 职健函) [2022]1 号)

11、2022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0 号)人禽流感防控和 SARS 防控)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举办业务培训, 组织督导, 委托监测、干预、评估、考核, 提高业务水平, 降低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数	审批表、通知、签到表等佐证资料显示的人数	≥180 人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组织培训的次数	2 次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数量指标	组织督导次数	组织督导次数	≥2 次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数量指标	开展监测、干预、评估、考核次数	通知、照片、通报、报告、请示等佐证资料显示的次数	≥10 次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考核合格人数与参加培训总人数之比	≥9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率	整改落实的问题与督导、通报发现问题之比	≥9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考核、通报达到的分值	≥7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所有工作	2022 年 12 月底前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伙食费 ≤100 元/人/天, 场地费 ≤30 元/人/天, 师资费 ≤2000 元。	≤1.6 万元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组织督导、参加会议成本	差旅补助 180 元/人/天, 交通费、住宿费凭据报销	≤0.9 万元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委托监测、干预、评估、考核成本	开展工作所需耗材费、差旅费等	≤2 万元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疾病控制率	艾滋病、肺结核、严重精神	≤9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障碍患病率与前五年平均值之比		号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疾病有效管理率	地方病防控达到国家考核标准、学生近视率筛查实现全覆盖、慢性病防控示范区达到 15 个	≥7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疾病防控能力得到持续提升	上级业务能力考核分数	≥70 分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份数/总份数	≥80 百分比	冀卫办应急函[2022]2 号

12、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54170 份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试剂采购 2.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6251 份艾滋病快速检测复筛试剂采购 3.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976 份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试剂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试剂数量	采购 54170 份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试剂	54170 份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数量指标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复筛试剂数量	采购 16251 份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试剂	16251 份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数量指标	采购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试剂数量	采购 1976 份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试剂	1976 份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复筛试剂及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试剂质量合格率。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成本指标	采购初筛试剂总成本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初筛试剂总成本	≤27.09 万元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成本指标	采购复筛试剂总成本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复筛试剂总成本	≤43.88 万元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成本指标	采购球蛋白总成本	采购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试剂总成本	≤15.81 万元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达到 95%以上	≥95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孕期检测率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孕期检测率达90%以上	≥9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2022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孕早期检测率达70%以上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孕早期检测率达70%以上	≥7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2022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下降至3%以下	≤3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2022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	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达95%以上	≥95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2022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乙	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乙	≥95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肝免疫球蛋白及时注射率	肝免疫球蛋白及时注射率达95%以上		2022 年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11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3、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艾滋病防治（中医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通过对 40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使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减轻感染者痛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治疗人数	完成 40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	40 人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质量指标	CD4 值升高	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	≥550 个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时效指标	治疗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	12 月底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成本指标	治疗成本	4750 元/人	≤4750 元\人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治疗后的有效率	接受治疗后有效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	非常有效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2022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督导服药回访

14、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精神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探索科学可行的城市常见癌症高危人群评估、筛查和早诊早治管理模式和方法，为我市确立具体情况的、性价比高的城市癌症早诊早治技术方案和管理模式提供探索，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证据支持。 2. 推广实施城市常见癌症高危人群评估、筛查和早诊早治技术，提高早期发现早期诊断和早期治疗的比例，降低癌症的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癌症患者生存率和生活质量减轻个人和社会的肿瘤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筛查总数	对评估出的城市癌症高危人群进行临床筛查，筛查总数为 2000 人次	≥2000 人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邢卫疾控函（2019）28 号
	数量指标	筛查总数	筛查和干预脑卒中高危人群	≥5000 人	《关于印发河北省 2020 年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筛查完成率	对目标人群筛查完成情况	100%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邢卫疾控函（2019）28 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2 月底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邢卫疾控函（2019）28 号
	成本指标	筛查成本	高危人群临床筛查的成本	<279.66 万元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邢卫疾控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19) 2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人群癌症预防知晓能力提升	通过培训使社区人群知晓癌症预防的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邢卫疾控函(2019) 2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社区人群对城市癌症筛查项目满意度在 90%以上	≥90%	满意度调查

15、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 艾滋病防治（疾控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艾滋病人的治疗，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降低病死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免费治疗数	实际治疗艾滋病占应治疗病人的比例	≥95%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数量指标	CD4 检测数	检测 CD4 的比例	100%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质量指标	规范化治疗比例	规范化治疗占任务数的比例	≥95%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 CD4 检测比例	实际完成 CD4 检测比例	100%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时效指标	按规定完成任务	按规定完成检测和治疗方案	12 月底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成本指标	治疗和检测成本	治疗加检测总费用	≤75.75 万元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病人经济负担	病人经济负担减轻	显著减轻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治疗、检测后的有效率	有效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	非常有效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艾滋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满意度	接受治疗、检测的病人满意和全部接受治疗、检测的病 人的比率	≥90%	电话回访

16、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结核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采购药品试剂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抗结核药	免费发放给肺结核病	1980 人份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数量指标	采购 X 光片、痰涂片试剂、药敏试剂等	拍胸片、痰涂片、做药敏等检查	≥1500 张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质量指标	购买药品合格率	购买的合格药品占全部药品的比率	100%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质量指标	购买试剂、胸片合格率	购买的合格试剂、胸片占全部试剂、胸片的比率	100%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时效指标	采购任务的完成时限	按照工作计划时限完成采购任务	12 月底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时效指标	免费检查、筛查完成时限	检查、筛查全部完成时间	12 月底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 号
	成本指标	抗结核药品采购总额	2021 年度抗结核药采购总额	≤109.8 万元	邢台市 2022 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案（邢卫疾控函【2022】28号
	成本指标	采购X光片、痰涂片试剂、痰培养试剂总额	用于结核病人筛查费用减免总额	≤76.71万元	邢台市2022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筛查合格率	实际筛查占应筛查的比率	≥70%	邢台市2022年提前下达结核病防治项目方案（邢卫疾控函【2022】28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调查	规范化治疗的患者满意者占全部治疗人数的比率	≥90%	电话回访

17、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2023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0 个项目县 28950 人份的 12 个月的儿童营养包采购 2. 目标内容 2:为 10 个项目县 6-24 月龄婴幼儿共计 28950 人进行辅食营养补充品的发放, 普及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技能, 改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数量	采购 28950 人份 12 个月用量的营养包	≥28950 人份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质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10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按照要求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2023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成本指标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465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营养包有效服用率	一周食用营养包数量 ≥ 4 袋的6-24月龄婴幼儿数量 $\div$ 被调查领取营养包6-24月龄婴幼儿总数 $\times 100\%$	≥ 7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times 100\%$	≥ 7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18、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2023 年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58516 人份叶酸采购 2. 目标内容 2: 完成共计 58516 人份叶酸发放, 降低神经管缺陷发生率, 提高人口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叶酸数量	购置 58516 份叶酸	≥58516 人份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各县(市、区) 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质量指标	购置叶酸质量合格率	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各县(市、区) 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按照要求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 及各县(市、区) 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成本指标	采购的总成本	采购叶酸总成本	≤70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各县（市、区）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	服用叶酸人数/应服用叶酸人数	≥9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各县（市、区）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各县（市、区）上报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19、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扎实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妇幼重点工作，做好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宣传、培训、督导、质控等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数量	制作并发放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精美宣传资料、宣传品 5000 份	≥5000 份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开展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培训 2 次	≥2 次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数量指标	督导、质控次数	对各县市区开展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督导、质控 1 次	≥1 次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印制合格率	印制宣传资料、宣传品合格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参训率	参加培训人数/应参加人数*100%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督导质控完成率	完成督导质控次数/应完成次数*100%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11 月底前	2023 年 11 月底之前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成本指标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项目资金总成本	完成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宣传、培训、督导、质控等相关工作总成本	≤10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知晓率	随访中了解出生缺陷知识的人数÷随访群众总数*100%	≥8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河北省财政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服务对象总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20、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儿童营养改善扩面)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0 个项目县 28950 人份的 12 个月的儿童营养包采购 2. 目标内容 2：为 10 个项目县 6-24 月龄婴幼儿共计 28950 人进行辅食营养补充品的发放，普及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技能，改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数量	采购 28950 人份 12 个月用量的营养包	≥28950 人份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质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10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按照要求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88 号）及 2023 年预估任务数
	成本指标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514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营养包有效服用率	一周食用营养包数量 $\geq$ 4袋的6-24月龄婴幼儿数量 $\div$ 被调查领取营养包6-24月龄婴幼儿总数*100%	$\geq$ 7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geq$ 7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2】188号）及2023年预估任务数

21、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结算 2022 督导考核)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基本公卫考核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数量	市级每年对辖区内 20 个县级单位进行一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 个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数量指标	市级绩效评价次数	市级每年对辖区内 20 个县级单位进行一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1 次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质量指标	市级绩效评价完成率	市级进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要全面完成 20 个县市的工作。 市级绩效评价县级覆盖率=完成评价的县级单位数量/20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根据服务项目要求，市级绩效评价工作要在省级绩效评价前完成，2023 年在 3 月份前工作任务完成。	2024 年底前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成本指标	考核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小组考核工作经费 10 万元。	≤10 万元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评价达标率	达标数量/评价总数量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项目有效管理情况	市级对辖区各县市区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情况有效管理，以达到提升项目服务水平。	全面掌握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22、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结算 2022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0 个项目县 30950 人份的 12 个月的儿童营养包采购 2. 目标内容 2: 为 10 个项目县 6-24 月龄婴幼儿共计 30950 人进行辅食营养补充品的发放, 普及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技能, 改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数量	采购 30950 人份 12 个月用量的营养包	≥30950 人份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质量指标	购置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营养包质量合格率	10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按照要求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成本指标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儿童营养包购置的总成本	≤98 万元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营养包有效服用率	一周食用营养包数量 ≥ 4 袋的 6-24 月龄婴幼儿数量 $\div$ 被调查领取营养包 6-24 月龄婴幼儿总数 $\times 100\%$	≥ 7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times 100\%$	≥ 70 百分比	《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冀卫办妇幼函【2022】2 号）

23、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结算 2022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65582 人份叶酸采购 2. 目标内容 2: 完成共计 65582 人份叶酸发放, 降低神经管缺陷发生率, 提高人口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叶酸数量	购置 65582 份叶酸	≥65582 人份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 号)
	质量指标	购置叶酸质量合格率	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95%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 号)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按照要求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采购、发放工作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 号)
	成本指标	采购的总成本	采购叶酸总成本	≤11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	服用叶酸人数/应服用叶酸人数	≥90%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用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5%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中央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妇幼类）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0号）

24、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全科医师转岗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的转岗培训工作，提高全科医师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达到《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试行）》培训要求，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人数	完成培训 6 人	6 人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考核结业率	考核结业人数占参加培训人员比率	≥80 百分比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要求时间完成	2023 年 12 月前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1.5 万元/人	≤1.5 万元/人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参加培训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40 百分比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满意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人数占培训人员的比率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25、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食品安全)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印刷宣传品，普及食品安全知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数量	印制食品安全营养知识折页、宣传手册数量	≥30000 册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印制合格率	高标准印制食品安全知识折页、宣传手册	10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印制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印制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印制费用	印制食品安全知识折页、宣传手册总费用	≤3.5 万元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教育覆盖率	开展宣传食品安全营养健康知识覆盖辖区人群	≥8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群众对食品安全营养健康知识宣传的满意程度	≥9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26、2023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北大医学部进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省级重点学科骨干人才北大医学部进修访问培训工作，提高骨干医师医疗服务的能力，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学科骨干医师	完成骨干医师北大访问学者进修 1 人	1 人	2023 年度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市本级）分配方案
	质量指标	进修考核合格率	进修结业考核合格率	100 百分比	2023 年度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市本级）分配方案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要求时间完成	2023 年 12 月前	2023 年度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市本级）分配方案
	成本指标	培养骨干医师 1 人	1.8 万元/人	≤1.8 万元/人	2023 年度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市本级）分配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骨干医师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参加进修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40 百分比	2023 年度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市本级）分配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人数占手术的比率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27、2023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以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为依托, 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扶, 帮助县级医院和贫困县乡镇卫生院在新技术、新项目方面有所突破, 提高县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综合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医师数量	5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1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期限	1 年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每名支援医师补助标准	三级医院支援县级医院 8000 元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综合	县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综合	不涉及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服务能力	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看病	县域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不涉及	邢台市卫健委关于持续开展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工作的通知、邢台市卫健委关于继续开展“春雨工程”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28、2023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对 15 例后路椎管后壁切除、局限性后纵韧带骨化块切除联合去后凸治疗胸椎多节段后纵韧带骨化症患者临床症状改善程度、术后长期疗效及术后并发症方面的评价，评估该技术的远期疗效及安全性，为该技术的进一步推广提供理论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例数量	完成 15 例	15 例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质量指标	骨干医师考核合格率	考核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员比率	≥80 百分比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要求时间完成	2023 年 12 月前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成本指标	培养骨干医师 3 人	0.8 万元/人	≤0.8 万元/人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骨干医师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参加培训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40 百分比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手术费用，缩短住院时间	通过此项技术降低手术费用，缩短住院时间	有效降低	河北省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建议书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人数占手术的比率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29、2023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医学课题研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科研课题数量	完成科研课题数量	≥1 个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2 年度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的通知
	质量指标	按时结题	完成科研课题结题率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2 年度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年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2 年度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的通知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	每个项目补助标准	≤0.98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2 年度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科研水平	医务人员诊疗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2 年度医学科学研究课题计划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数/被调查人数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0、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紧缺人才培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的转岗培训工作，提高全科医师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达到《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试行）》培训要求，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人数	完成培训 60 人	60 人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考核结业率	考核结业人数占参加培训人员比率	≥80 百分比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要求时间完成	2023 年 12 月前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1.17 万元/人	≤1.17 万元/人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参加培训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幅度	≥40 百分比	河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满意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人数占培训人员的比率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1、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完成艾滋病检测试剂 48753 人份、乙肝免疫球蛋白 1671 支的采购工作。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新生儿接受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的比例达到 95%以上。 2. 目标内容 2 加强技术指导，市级对县级培训每年不少于 2 次，提高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加强妇幼能力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快速检测试剂采购数量	采购艾滋病快速检测试剂 48753 人份	≥48753 人份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乙肝免疫球蛋白采购数量	采购乙肝免疫球蛋白 1671 支	≥1671 支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有关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的培训	2023 年举办培训至少两次	≥2 次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格率	采购产品的质量合格率	10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技术人员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总培训人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财社【2022】195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年9月底前	2023年9月底前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成本指标	试剂和疫苗购置总成本	采购总成本	<66.58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中因母婴传播途径感染艾滋病的人数所占的比例。	<3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社会效益指标	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新生儿接受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的比例	当年出生的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新生儿接受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人数÷当年出生的乙肝感染孕产妇所生新生儿总数*100%	>95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服务对象总数*100%	≥90百分比	调查问卷

32、爱国卫生与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开展消杀灭活动，使城区公共场所病媒生物密度有所降低。 2. 开展宣传活动，营造创卫氛围，创卫气氛比较浓厚。 3. 加强培训、调度、督导，完成各项爱国卫生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除四害面积	开展除四害总面积	≥5000000 平米	市区规划面积
	数量指标	宣传品制作数量	印制宣传品总数量	≥10000 份	市区规划面积
	数量指标	培训、督导、调度次数	开展培训、督导、调度总次数	≥100 次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次数	市区集中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次数	≥2 次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质量指标	宣传品合格率	合格宣传品同制作宣传片之比	≥98 百分比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培训、督导、调度覆盖率	通报整改涉及的单位数与市区总单位数之比	≥90 百分比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	2023 年 12 月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除四害成本	处四害总成本	≤15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开展培训成本	≤5 万元	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健康宣传成本	印制宣传品等宣传活动成本	≤6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调度、督导成本	开展调度、督导总成本	≤4 万元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病媒生物密度	对市区病媒生物考核结果	C 级以上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建成比例	建成区无烟党政机关（医疗卫生机构、学校）和建成区党政机关（医疗卫生机构、学校）的比例	>90 百分比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	绿化植物垂直投影面积占城市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	>38 百分比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下属单位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份数与总份数之比。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3、公共卫生考核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督促落实政策，提升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数量	开展绩效评价的县市区数量	20 个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市级绩效评价县级覆盖率	实际完成评价的县级单位数量/全部单位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根据服务项目要求，市级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3 月前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考核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小组考核工作经费	≤2 万元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评价达标率	达标数量/评价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市区满意度	满意县市区数量/评价县市区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34、公立医院院长年薪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适应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要求，对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实行年薪制，绩效考核结果与年薪挂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行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的医院数	实行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的市直医院数	10 个	邢台市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方案,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
	质量指标	考核结果与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挂钩覆盖率	考核结果挂钩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的医院数/实行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的市直医院数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方案,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3 年底前	邢台市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方案,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
	成本指标	院长年薪	兑现主要负责人年薪总额	≤328 万元	邢台市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方案,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的医院数	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的市直医院数	10 个	邢台市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方案,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考核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价满意的被调查人数/接受调查总人数×100%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5、疾病应急救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建立和实施疾病应急救助制度，使发生在我市的符合条件的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的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得到及时应急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疾病应急救助制度覆盖率	在市本级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并覆盖上述地区	100 百分比	市卫健委等 7 部门关于转发《省卫健委等 8 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邢卫〔2019〕61 号
	质量指标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患者比率	符合条件的患者救治及时情况	100 百分比	市卫健委等 7 部门关于转发《省卫健委等 8 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邢卫〔2019〕61 号
	时效指标	卫健部门提交申请时限	卫健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资金拨付申请时限	7 个工作日	市卫健委等 7 部门关于转发《省卫健委等 8 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邢卫〔2019〕61 号
	成本指标	救助总费用	疾病应急救助费用总数	≤1 万元	市卫健委等 7 部门关于转发《省卫健委等 8 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邢卫〔2019〕6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患者救助率	救助患者数量/应救助患者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市卫健委等 7 部门关于转发《省卫健委等 8 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邢卫〔2019〕61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对开展医疗救助的医疗机构按时拨付救助基金	≥8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6、救助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 30 户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发放慰问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慰问家庭数量	拟慰问家庭数量	≥30 户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数量指标	慰问品购买份数	慰问品购买份数	≥30 份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质量指标	慰问品发放到位率	计算方式：实际慰问户数/30 户*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完成任务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成本指标	户均慰问成本	每户 300 元	≤300 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特扶政策知晓率	计算方式: 知晓特扶制度户数/30户*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计算方式: 当期满意家庭户数/当期慰问户数*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号)

37、弥补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按时发放临时人员工资。保障必要的办公条件，保证卫生健康委员会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弥补单位取暖面积	5118 平方米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用电度数	弥补单位用电度数	≥6 万	部门职责
	数量指标	临时工人数	发放临时工工资人数	1 人	部门职责
	质量指标	正常办公保障率	正常办公天数/总工作天数*100%	100 百分比	部门职责
	质量指标	工资到位率	工资到位数/应发放数*100%	100 百分比	部门职责
	质量指标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与上年三公经费比率	≤105 百分比	部门职责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工作数量/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平均工资	临时工平均工资	≤2000 元	部门职责
	成本指标	弥补办公费用	弥补办公费用总金额	≤85 万元	部门职责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部门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部门职责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员/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8、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印制食品安全宣传资料，组织宣传活动，提高群众食品安全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数量	印制食品安全知识折页、宣传手册数量	≥10000 册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印制合格率	印制合格数量/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印制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印制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印制费用	印制食品安全知识折页、宣传手册总费用	≤1 万元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教育人口覆盖率	接受食品安全知识宣传人数/辖区总人数*100%	≥8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群众对食品安全知识宣传的满意程度	≥95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食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

39、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1〕190 号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扎实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妇幼重点工作，做好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宣传、培训、督导、质控等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数量	制作并发放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精美宣传资料、宣传品 1 万份	≥10000 份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开展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培训 10 次	≥10 次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数量指标	督导、质控次数	对各县市区开展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重点的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督导、质控 5 次	≥5 次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质量指标	印制合格率	印制宣传资料、宣传品合格率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质量指标	参训率	参加培训人数/应参加人数*100%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督导质控完成率	完成督导质控次数/应完成次数*100%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 10 月底前	2022 年 10 月底前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成本指标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项目资金总成本	完成妇幼健康重点工作的宣传、培训、督导、质控等相关工作总成本	≤30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知晓率	随访中了解出生缺陷知识的人数÷随访群众总数*100%	≥8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便函【2022】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服务对象总数*100%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 2022 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资金安排的通知》（冀卫妇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便函【2022】8号）

40、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1〕190 号督导考核)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对 20 个县市区开展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数量	市级每年对辖区内 20 个县级单位进行一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 个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数量指标	市级绩效评价次数	市级每年对辖区内 20 个县级单位进行一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1 次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质量指标	市级绩效评价完成率	市级进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要全面完成 20 个县市区的工作。 市级绩效评价县级覆盖率=完成评价的县级单位数量/20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根据服务项目要求，市级绩效评价工作要在省级绩效评价前完成，2023 年在 3 月份前工作任务完成。	2023 年 3 月底前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卫基层发【2021】23号）文件
	成本指标	考核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小组考核工作经费 10 万元。	≤10 万元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评价达标率	达标数量/评价总数量	100 百分比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项目有效管理情况	市级对辖区各县市区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情况有效管理，以达到提升项目服务水平。	全面掌握全市情况	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1】23 号）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41、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1〕190 号食品安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组织开展营养指导员宣传培训，开展食品营养、合理膳食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提升我市营养指导员能力，提高广大群众营养健康意识，推进合理膳食行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 资料份数	印制有关营养健康、合理膳食知识宣传手册、折页数量	≥5000 份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质量指标	印制宣传品质量合格率	高标准印制各类宣传资料合格率	≥9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时效指标	印制完成 时间	各类宣传资料 2022 年 12 月底 印制完成	2022 年 12 月底前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成本指标	印制费用	印制有关营养健康、合理膳食知识手册、折页数量	≤2 万元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能力水平 提高率	通过开展营养健康知识培训宣传，提升营养指导员能力	≥9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群众对营养健康指导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食品安全标准风险监测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冀卫办食品[2022]1 号）要求

42、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1 号 救助公益金)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救助家庭数量	拟救助家庭数量	≥2 户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率	计算方式：实际发放户数/2 户*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完成任务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成本指标	救助成本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不低于 1 万元，死亡家庭不低于 2 万元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不低于 1 万元，死亡家庭不低于 2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特扶政策知晓率	计算方式：知晓特扶制度户数/2 户*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助对象满意度	计算方式：当期满意家庭户数/当期救助户数*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人口与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冀卫人口函【2020】1 号）

4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举办应急培训班，提高市直医疗卫生机构和各县市区应急处置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数量	通知、签到表显示的人数	≥180 人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举办培训班的次数	1 次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考核合格人员与参加培训人员之比	≥9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培训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伙食费 100 元/人/天，场地费 30 元/人/天，师资费 4000 元。	≤1 万元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突发事件带来的损失影响减少率	实际损失比预估的灾害损失减少比例	≥3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受灾人员及时救助率	得到救治的受伤人员与总人数之比	≥9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率	满意份数与总份数之比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故受灾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数/受灾人员总人数*100%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44、网络安全运行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证 7 条网络线路畅通； 2. 升级硬件设备及网络安全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专线数量	确保计划生育网上办事大厅、妇幼管理、市“雪亮工程”视频、政府外网系统使用的电信、移动、网通、广电专线线路畅通。	≥7 个	邢台市委深改办、市医改办制定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考核方案
	数量指标	升级网络安全设备数量	升级网络安全设备数量（出口防火墙攻击检测规则库 2022 年 9 月 6 日到期；上网区入侵防御攻击检测规则库 2022 年 3 月 7 日到期；上网行为管理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 2016 年 11 月 15 日到期。）	≥3 个	《关于印发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22〕29 号）
	数量指标	升级服务器数量	升级更新使用时间过长服务器数量	≥1 个	《关于印发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22〕29 号）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网络通畅天数/总天数*100%。	≥95 百分比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合格率	购买设备符合技术标准数量/购置数量	100 百分比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时效指标	缴费时限	按专线使用日期交缴专线费用。	2023 年 6 月底前	专线使用合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专线收费标准	7 条专线按照电信部门收费标准进行线路使用费交付 9 万元/年。	≤9 万元	国家网络专线使用费用标准
	成本指标	设备升级维护费用	升级现有委内机房硬件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	≤16 万元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网上出生证明办理率	全市域内出生婴儿全部通过邢台市妇幼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出生医学证明模块办理出生证数量/婴儿总数量*100%。	≥99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河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8]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综合利用率	系统实际使用天数/应使用天数×100%。	≥85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河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8]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系统畅通率	全年主干网络系统畅通时间÷全年主干网络系统工作时间)×100%。	≥85 百分比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出生、生育证件满意度	群众网上办理证件满意度达 96%以上。	≥9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45、医护人员考试考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约 3000 名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国家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2. 完成约 8000 人医师资格考试工作，确保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师资格考试人数	报名通过审核的医师考试人数	≥8000 人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人次	考试工作人员总人次	≥6000 人次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数量指标	考场场次	考试工作考场总场次	≥1000 场次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数量指标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人数	报名通过审核的护士考生人数	≥3000 人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质量指标	考试合规率	考试组织符合规范数量/考试总数量	≥95 百分比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时效指标	当年考试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的考试数量/当年考试数量	100 百分比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 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成本指标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本合计	参考近几年报名审核、考务	≤60 元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每人）	费等支出		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成本指标	医师资格考试成本合计（每人）	参考近几年报名审核、考务费等支出	≤130 元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考试通过人员利用率	护士与医师考试通过人员注册量/护士医师考试通过人员数量	≥95 百分比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社会效益指标	考试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组织考试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的数量	0 次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随机调查考生对考试组织实施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95 百分比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46、疫情防控常态化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疫情防控日常经费，确保疫情常态化防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	疫情防控常态化人员人数	≥30 人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质量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天数/总工作天数*100%	≥95 百分比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成本指标	工作总成本	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总成本	≤20 万元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总数量	≥90 百分比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47、疫情防控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提高新冠病毒感染者筛查发现能力，切实落实“四早”措施，严防疫情扩散和反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检人次数	重点人群单检人次数	≥60084 人次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数量指标	混检人次数	重点人群混检人次数	≥20175304 人次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质量指标	检测准确率	检测准确人数/检测总人数	100 百分比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时效指标	检测完成时间	完成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24 日每人份单检费用	≤60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24 日每人份混检费用	≤8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 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4 月 6 日每人份单检费用	≤40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 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4 月 6 日每人份混检费用	≤8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 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每人份单检费用	≤28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 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每人份混检费用	≤6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 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2 年 6 月 6 日每人份单检费用	≤19.7 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 34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6月6日每人份混检费用	≤3.4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年6月7日至今单检费用	≤16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成本指标	人均检测费用	2022年6月7日至今混检费用	≤3.4元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完成率	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完成数量/总数量*100%	≥90百分比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群满意度	参加检测的重点人群的满意度	≥90百分比	《关于印发〈邢台市34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测工作方案〉的通知》（邢防领办（2021）616号）

48、疫情防控提醒短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对所有外地来邢返邢手机号码发送疫情短信提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短信运营商数量	电信、移动、联通通讯运营商。	3 个	《关于对外地来返邢手机号码发送短信提醒的通知》（邢防领办[2022]356 号）
	数量指标	短信条数	移动 374 万条、联通 165 万条、电信 254 万条。	≥793 万条	《关于对外地来返邢手机号码发送短信提醒的通知》（邢防领办[2022]356 号）
	质量指标	短信发送率	电信、移动、联通运营商对来邢返邢人员手机号码进行短信发送数量/实际来返邢人员数量。	≥99 百分比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时效指标	缴费时限	缴纳短信费用时限	23 年 12 月 31 日前	电信、移动、联通短信使用合同
	成本指标	短信总成本	793 万条短信按每条 0.02 元交费。	≤16 万元	国家网络短信使用费用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知晓率	所有来邢返邢人员通过手机知晓相关疫情率。	≥99 百分比	《关于对外地来返邢手机号码发送短信提醒的通知》（邢防领办[2022]356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系统畅通率	全年短信统畅通时间÷全年主干网络系统工作时间)×100%。	≥85 百分比	财政支出绩效参考指标信息化绩效指标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返邢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49、中央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62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推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逐步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8 家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分配到位的医院数量/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2 年底前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下达补助资金数量	≤226.13 万元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指令任务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完成政府公益性指令任务	完成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满意度=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100%（包括安全性、经济性、舒适性、方便性和有效性等）	≥85 百分比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50、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强邢台市中医人才队伍建设。 2. 加强中医药法宣传提高认知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人数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人数	≥400 人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数量指标	中医药法宣传次数	中医药法宣传次数	1 次	冀中医药函〔2022〕25 号
	质量指标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覆盖率	培养人数/应培养人数	100 百分比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质量指标	中医药宣传覆盖率	宣传资料份数/发放份数	≥90 百分比	冀中医药函〔2022〕25 号
	时效指标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完成	12 月底前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时效指标	中医药宣传完成时限	7 月底前完成	7 月底前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成本指标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总费用	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总费用	≤3 万元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成本指标	中医药宣传总费用	开展中医药宣传总费用	≤2 万元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技术治疗率	非药物中医技术治疗人次占门诊总人次数的比例	≥10 百分比	邢台市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邢台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宣传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51、重大疾病防控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举办业务培训，组织督导，委托监测、干预、评估、考核，提高业务水平，降低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督导次数	组织督导次数	≥2 次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率	整改落实的问题与督导、通报发现问题之比	≥9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考核、通报完成数量占计划完成数量的百分比	≥7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所有工作	2023 年 12 月底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组织督导、参加会议成本	差旅补助 180 元/人/天，交通费、住宿费凭据报销	≤1 万元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疾病控制率	艾滋病、肺结核、严重精神障碍患病率与前五年平均值之比	≤9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近视率筛查率	学生近视筛查数量/应筛查数量*100%	100 百分比	省卫健委工作要求、本单位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督导人员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份数/总份数	≥8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52、医疗事故技术鉴定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出差人次数	完成本项目需要出差的数量指标	≥35 人次	依据往年数据统计
	数量指标	医疗事故鉴定会全年次数	根据往年数据预计全年举办医疗事故鉴定会的次数	≥10 例	依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全年总人次	举办医疗事故鉴定会抽调专家的总数	≥50 人次	依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质量指标	医疗事故鉴定完成率	计算方法：完成医疗事故鉴定案例例数÷应鉴定例数*100%	≥80 百分比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依据往年统计数据
	质量指标	抽调专家与所需鉴定事故的符合率	计算方法：符合所需鉴定事故的人次数÷全部鉴定抽调专家的总人次*100%	100 百分比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医疗事故鉴定的完成时效	自申请材料齐全并通过审核后，完成医疗事故鉴定从开始到结束的时效	≤45 个工作日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的及时率	计算方法：及时支付的款项÷应支付款项总额*100%	100 百分比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成本指标	会议费、印刷费、邮电费	计算标准：预计 2000 元/例	≤2000 元/例	依据往年数据统计
	成本指标	差旅费	差旅费标准：180/人次/例，每例鉴定预计 2-3 名工作人员参加	≤180 元	按照《邢台市市级差旅费报销管理办法》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例数	计算方法：医疗事故鉴定工作的有效投诉例数	≤1 例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社会效益指标	鉴定结果的利用率	计算方法：可以利用的鉴定结果÷全年总鉴定结果	100 百分比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医疗事故鉴定	≥95 问卷调查	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规定执行

53、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会全年次数	根据往年数据预计全年举办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会的次数	≥2 例	依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质量指标	抽调专家与所需鉴定事故的符合率	计算方法：符合所需鉴定事故的人次数÷全部鉴定抽调专家的总人次*100%	100 百分比	按照《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的完成时效	自申请材料齐全并通过审核后，完成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从开始到结束的时效	≤45 个工作日	按照《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规定执行
	成本指标	会议费、印刷费、邮电费	计算标准：预计 2000 元/例	≤2000 元/例	按照《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规定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鉴定结果的利用率	计算方法：可以利用的鉴定结果÷全年总鉴定结果*100%	100 百分比	按照《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规定执行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	≥9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54、职业病诊断鉴定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会全年次数	根据往年数据预计全年举办职业病诊断鉴定会的次数	≥2 例	依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成本指标	专家劳务费	职业病诊断鉴定专家劳务费标准为 500/人	≤2100 元/例	按照《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质量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完成率	计算方法：完成职业病诊断鉴定案例例数÷应鉴定例数*100%	≥80 百分比	按照《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的完成时效	自申请材料齐全并通过审核后，完成职业病诊断鉴定从开始到结束的时效	≤45 个工作日	按照《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鉴定结果的利用率	计算方法：可以利用的鉴定结果÷全年总鉴定结果*100%	100 百分比	按照《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规定执行，鉴定会现场调查反馈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职业病诊断鉴定	≥9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55、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艾滋病防治疾控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全面落实艾滋病防控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的场次	开展各项培训的场次	≤10 场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份数	购入艾滋病防治工作试剂耗材的数量	≤9 套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开办培训的场次/计划培训次数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商品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专用材料/购入专用材料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时间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开展培训的单位成本	开展培训的单位成本	≤1.1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入材料的总成本	购入专用材料的成本总额	≤135.36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要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重点工作的数量/ 重点工作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艾滋病防治工作的群众/ 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56、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结核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强肺结核患者发现工作，扩大耐药筛查，规范患者治疗管理，强化质量控制，提升结核病防治服务能力。进一步有效控制结核病疫情，减少其感染、发病、患病和死亡人数，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套数	购入耐多药筛查所需试剂耗材的数量	1083 套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开展健康宣传的次数	开展结核病防治知识宣传的次数	2 次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试剂耗材/购入耗材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刊载完成率	实际刊载的期数/任务期数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时间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成本	购入专用材料的成本总额	≤34.75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开展宣传的平均成本	开展宣传的单位成本	≤1.65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 重点工作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结核病防治工作满意的群众数量/调查群众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57、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精神卫生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开展疑似患者筛查诊断，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对部分登记纳入管理患者的家属进行疾病护理相关教育，提高患者家属的监管能力和患者的生活质量。开展师资培训和项目质控，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和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工具及手册的类别	印刷健康支持工具及手册的类别数量	≥7 类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开办培训的场次	开办培训的数量	3 场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印刷品数量/印刷品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的完成率	成功开办培训的数量/计划开办培训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完成工作的时间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订制印刷品的总成本	订制印刷品的总费用	≤12.15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举办培训的总成本	开办每场培训多需成本	≤0.53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该项工作满意的群众数量/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奶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58、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加强预防接种工作管理，确保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各项措施的落实，全面提高预防接种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系统的个数	购入免疫疫苗供需和使用情况监测督导系统	1 套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系统数量/督导系统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时间/计划完成工作时间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入系统总成本	购入系统所需总费用	≤27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免疫规划工作满意的群众 /调查群众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59、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监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实时监测新冠病毒的动态分布，及时发现新冠病毒的变异情况；及时发现聚集性疫情；通过哨点监测，掌握病毒性腹泻及其主要病原的流行病学特征、基因型别及变化；评估轮状病毒疫苗的使用对病原体引起的腹泻疾病负担及流行毒株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套数	开展流行病调查及监测所需试剂耗材的套数	≤10 套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购入监测设备的数量	开展病媒生物监测项目所需设备数量	≤10 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购入材料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材料数量/购入材料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购入设备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设备数量/购入设备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完成工作时间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入材料的总成本	支出专用材料的总费用	≤170.91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入设备的总成本	支出专用设备的总费用	≤20.96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的数量/重点工作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群众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60、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疾病预防控制)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做好传染病检测人员及应急队员的防护和消杀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防护消杀用品的人次数	购入防护和消杀用品的人次数	≥1000 人次	冀财社【2022】188 号
	质量指标	购入防护消杀用品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防护消杀用品数量/购入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时间/计划完成工作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成本指标	购入防护消杀用品总成本	购入防护消杀用品的总成本	≤20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的群众/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61、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免疫规划疫苗冷链储运)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免疫规划疫苗冷链储运设备的安装，提高疫苗储存和温度监测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疫苗储存设备的数量	购入疫苗储存设备的数量	4 台	冀财社【2022】188 号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设备/购置的总设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总成本	完成工作的时间占规定时间的比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成本指标	购置设备的单位成本	一台医用低温柜和温度监测设备的价格	≤6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的群众/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62、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食品安全)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了解我市食品的安全状况，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和隐患，做好 2023 年食品专项安全保障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样品的份数	监测样品的份数	130 份	冀财社【2022】188 号
	质量指标	购入试剂耗材的质量合格率	购入试剂耗材的质量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完成监测工作的时间占规定时间的比例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成本指标	每份样品监测的平均成本	监测每份样品所需的费用	<231 元	冀财社【2022】18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食品安全	促进学校食品安全	有效促进	冀财社【2022】18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食品安全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食品安全的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冀财社【2022】18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63、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市县级疾控机构)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用于提升疾控机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移动微生物实验室的数量	配备微生物检测车的数量	1 辆	冀财社【2022】188 号
	质量指标	购入移动实验室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项/购入总项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时间/计划完成工作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成本指标	移动微生物实验室总成本	应急检测微生物实验室费用	≤200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群众/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

64、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疾控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全面落实艾滋病防控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试剂耗材的数量	购入试剂耗材的套数	≥4 套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开展艾滋培训的场次	开办艾滋病防治培训的次数	1 场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专用材料/购入专用材料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开办培训的场次/计划培训次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开展培训的总成本	开展培训的总费用	≤1.67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总成本	购入专用材料的成本总额	≤96.3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重点工作的数量/重点工作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艾滋病防治工作的群众/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65、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结核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强肺结核患者发现工作，扩大耐药筛查，规范患者治疗管理，强化质量控制，提升结核病防治服务能力。进一步有效控制结核病疫情，减少其感染、发病、患病和死亡人数，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入耐多药筛查所需专用材料的套数	购入耐多药筛查所需试剂耗材的数量	40 套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开展结核病防控培训的期数	开展结核病防治培训的期数	2 期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开展防治结核病科普知识的期数	牛城微信公众号宣传的期数	4 期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试剂耗材/购入耗材的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的到会率	到会的人员数/应参会人员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购买专用材料的总成本	购入专用材料的成本总额	≤22.76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开展培训的单位成本	开展一次培训的成本	≤2.2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结核病发病率趋势	结核病发病率逐年下降	逐年下降	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结核病防治工作满意的群众数量/调查群众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66、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精神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开展高危人群筛查干预,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开展培训和项目质控, 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和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制健康支持工具的个数	订制健康支持工具的数量	≥300 个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开展慢病培训的次数	开展慢病培训的场次	≥8 场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督导工作的次数	示范区建设、项目县开展督导工作的次数	≥17 次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订制工具的验收合格率	成功开办培训的数量/计划开办培训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的完成率	成功开办培训的数量/计划开办培训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的时间/计划完成工作的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举办培训的总成本	举办培训的总成本	≤3.44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订制支持工具的总成本	订制支持工具的成本	≤2.32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该项工作满意的群众数量/调查群众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67、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加强预防接种工作管理, 确保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各项措施的落实, 全面提高预防接种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的次数	升级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的次数	1 次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份数	购入专用试剂耗材的份数	≥911 份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系统升级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系统数量/督导系统总数量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的耗材/购入耗材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工作时间/计划完成工作时间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升级系统的总成本	升级系统的总成本	≤21.58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购入专用材料的总成本	购入试剂耗材的总费用	≤9.62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对免疫规划工作满意的群众/调查群众数量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

68、实验室、疫苗冷库用电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新冠肺炎及其他重点传染病的检测检验工作，保障实验室良好运行；完成新冠肺炎疫苗及其他免疫规划疫苗的储运分发，保障冷库的良好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科室数	保障设备 24 小时运转的科室数	≥3 个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 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保障设备良好运行的运转率	能够良好运转的设备数量/单位设备总量	100 百分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 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的及时率	完成工作任务的时间/计划完成任务的时间	100 百分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 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用电的成本	全年的用电成本	≤40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的重点工作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	100 百分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疾控监测工作的持续性	收集疾控相关数据，持续监测，提供防控建议。	有效促进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疾控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的单位职工人数/单位职工总人数	≥95 百分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冀疾控字【2020】193号《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病原学监测工作方案和病毒性腹泻监测技术方案的通知》

69、卫生防疫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保障中心传染性和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处置工作的正常运转以及疫情应急值守工作的良好运行，同时保障广大医务工作者的身体健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津贴发放月数	发放 2023 年卫生防疫津贴的月数	12 个月	冀人社发【2020】5 号
	质量指标	实际发放准确率	实际发放准确率	100 百分比	冀人社发【2020】5 号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按时率	30 日按时发放上月津贴次数占全年发放总次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冀人社发【2020】5 号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全年根据科室工作性质，一类 560 元/人/月、二类 450 元/人/月、三类 350 元/人/月和四类 260 元/人/月	≥260 元/月/人	冀人社发【2020】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冀人社发【2020】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	≥95 百分比	冀人社发【2020】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冀人社发【2020】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疾控事业健康发展	保障疾控事业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冀人社发【2020】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对于津贴发放满意的职工站全体职工的比例	≥95 百分比	冀人社发【2020】5 号

70、污水处理设施改造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用于 2023 年污水处理设施改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处理污水数量	年处理污水的吨数	≥100 吨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邢环字[2021]38号）
	质量指标	排放的污水处理率	处理实验室排放污水的吨数/实验室排放污水的总吨数	100 百分比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邢环字[2021]38号）
	时效指标	污水及时处理率	当天处理的污水/当天排放的污水	100 百分比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邢环字[2021]38号）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耗材费用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费用和全年耗材费用	≤46 万元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邢环字[2021]38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 (邢环字[2021]38号)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超标污水排放事件数量	提升市疾控中心污水处理能力，不发生超标污水排放	0 件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 (邢环字[2021]38号)
	生态效益指标	因污染导致环境破坏事件数	避免污水污染生态环境	0 件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 (邢环字[2021]38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因污水处理问题影响实验室正常检测工作的次数	实验室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持续监测公共卫生数据	0 次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 (邢环字[2021]3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于疾控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的科室/涉及的总科室	≥95 百分比	《关于转发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提高污染治理能力的通知》 (邢环字[2021]38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

71、非税收入弥补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人员工资发放，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保障卫生监督工作完成效率和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临时工数量	单位现有的临时工人数	7 人	实有临时工数量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人员比例	考核合格及以上人员数/总人数	100%	单位年终考核结果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时发放月数/12	100%	实际支出进度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等	临时工工资（共计 7 人，每月工资 10480 元，全年需 12 万元）； 临时工保险（每月 900 元，全年需 1.1 万元）；	≤10 万元	往年开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单位工作业绩的反映	合格	市考核结果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情况	单位职工满意情况	≥95%	往年数据和调查问卷

72、卫生监督、检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规范卫生执法行为，提高卫生执法人员办案能力，提升处罚案件承办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范围	监督检查覆盖的辖区范围	19 个县市区	监督实际辖区范围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监督检查单位个数占市直管单位总数的比例	100 百分比	国家卫生监督监测要求和双随机抽查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率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量占年度监督检查总数的比率	100 百分比	国家卫生监督监测要求和双随机抽查标准
	成本指标	监督员人次/差旅标准	完成监督监测每年需要监督员出勤次数和差旅补助成本	≤2000 人次，50 元/人次	往年执法出勤率和市级差旅费补助办法
	成本指标	执法监督产生的其他费用	执法监督涉及的检测试剂、检测费用等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成本	≥12 万元/年	按往年开销估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被监督单位查处问题整改率	整改完成单位数占查处问题单位总数	≥90 百分比	整改报告或案卷回访记录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督单位满意度	接受卫生监督检查单位对卫生监督管理所提供服务	≥95 百分比	往年数据和案卷回访调查问卷

73、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白内障患者复明工程)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收治白内障患者, 提升患者满意度医院白内障复明工程诊疗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治白内障患者人数	收治白内障患者人数	≥463 人次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治疗合格人数占收治患者人数百分比	治疗合格人数占收治患者人数百分比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项目执行结束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成本指标	白内障患者政府补助治疗费用	白内障患者政府补助治疗费用	≤37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院白内障复明工程诊疗水平	提升医院白内障复明工程诊疗水平	有效提升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治患者满意度	收治患者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4、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全科医师转岗培训)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招收并培训全科医生学员，为我市培养合格全科医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学员数量	≥6 名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数的比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培训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费用	财政每人补助标准	≤1.5 万元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加注率	参加培训学员加注全科人数 /培训人数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5、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紧缺人才培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招收并培训紧缺人才培养学员（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为我市培养合格全科医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学员数量	≥6 名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数的比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培训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支出	财政下达紧缺人才培养费用	≤70.4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加注率	参加培训学员加注全科人数 /培训人数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 与保障能力提升（卫 生健康人才培养）补 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6、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用于补助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医师数量	≥11 人次	冀财社（20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期限	1 年	冀财社（20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支援医师工作补助	支援医师补助金额	23 万元	冀财社（20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有效提升	冀财社（202）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内群众看病	县域内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更加方便	冀财社（202）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医院满意度	受援医院对支援医师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7、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提高住培学员待遇，用于社会化住培学员和全科专业住培学员生活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完成 89 人次培训	≥89 人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住培结业人数	住培结业人数占参加人数百分比	≥8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住培完成时间	该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财政补助金额	≤607.05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大幅提高	显著提高	冀财社（2022）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冀财社（2022）1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学员满意度	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学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8、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北大医学部进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中青年学科骨干到北大医学部研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到北大医学部研修	1 人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养中青年学科骨干	培养中青年学科骨干完成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前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	每人补助标准	1.8 万元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后备学科带头人	培养后备学科带头人	有效培养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79、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用于补助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县级医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医师数量	≥11 人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期限	1 年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支援医师补助金额	4.3 万元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看病	县域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更加方便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医院满意度	受援医院对支援医师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0、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通过开展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提高重点（发展）学科建设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 1 个项目	1 个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通过省卫健委验收	通过省卫健委验收通过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前完成	≤1 个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	每个项目补助标准	≤2 万元/个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看病	降低术后并发症	有效降低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医务人员及患者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1、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为提高住培学员待遇，用于社会化住培学员和全科专业住培学员生活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完成 89 人培训工作	89 人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住培结业人数	住培结业人数占参加人数百分比	≥8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时效指标	住培完成时间	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省级财政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的投入标准	万元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大幅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冀财社（2022）1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冀财社（2022）179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 省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学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2、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冀财社【2022】213 号 中医药高级人才工作室建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完成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信息网络平台建设, 培养中医特色的技术的骨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次数	参加培训学习次数	≥2 次	冀财社（2022）21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项目最后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21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金额	补助资金实际落实金额	≤30 万	冀财社（2022）21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推广提升医院中医药诊疗水平	推广提升医院中医药诊疗水平，更好地为广大患者服务。	有效提升	冀财社（2022）2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诊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人数/被调查患者人数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3、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2 万/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第五批省优才研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修人数	第五批人才研修	2 人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培养优秀中医药人才	培养后备学科带头人研修完成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在 2023 年 12 月前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补助	每人资助标准	2 万元/人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认可度	提高中医药认可度	有效提高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养后备学科带头人	培养后备学科带头人	有效培养	冀财社（2022）1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4、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精神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探索科学可行的城市常见癌症高危人群评估、筛查和早诊早治管理模式和方法，为我市确立具体情况的、性价比高的城市癌症早诊早治技术方案和管理模式提供探索，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证据支持。推广实施城市常见癌症高危人群评估、筛查和早诊早治技术，提高早期发现早期诊断和早期治疗的比例，降低癌症的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癌症患者生存率和生活质量减轻个人和社会的肿瘤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筛查总数	对评估出的慢病高危人群进行临床筛查	≥2000 人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筛查完成率	对目标人群完成情况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筛查总数	筛查和干预脑卒中高危人群	≥5000 人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筛查成本	对目标人群筛查完成情况	≤178.11 万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慢病预防知晓能力提升	通过培训使群众对慢病预防知晓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冀财社（2022）1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治疗的满意度	群众对慢病防治项目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5、邢台市人民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工资人数	1408 人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奖金、津贴发放及时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	缴纳公积金总额	104.6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资、奖金、津贴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总金额	536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职工的满意人数占所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6、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推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逐步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专业设备	采购专业设备数量	≥1 台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补助资金落实完成期限	2023 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补助资金实际支付金额	≤30 万元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	医院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	进一步优化	冀财社（202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	≥95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7、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以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为依托，通过开展各种形式帮扶，帮助县级医院在新技术、新项目方面有所突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医师数量	≥7 人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时间至少一年	≥1 年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支援医师补助标准	≤23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冀财社【2022】19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看病	县域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更加方便	冀财社【2022】19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级医院满意度	县级医院对支援医师满意度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8、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数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数为 48 人	≥48 人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人数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人数	≥8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完成时间	按照规定 2023 年 12 月份前完成	2023 年底前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	财政每人每年补助 3 万元	≤144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费用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费用	≤4.2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提高幅度	≥50 大幅提高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占培训人员比例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预算的通知

89、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以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为依托，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扶，帮助县级医院在新技术、新项目方面有所突破，提高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医师数量	≥7 人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的时间至少一年	≥1 年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每名支援医师补助标准	≤0.37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看病	县域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更加方便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级医院满意度	县级医院对支援医师满意度	≥90	河北省卫健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的通知

90、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医学适用技术跟踪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 1 个项目	≥1 个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质量指标	通过省卫健委验收	通过省卫健委验收数量	≥1 个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 月前完成	≤2 年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	每个项目补助标准	≤2 万元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看病	降低术后并发症	有效降低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及患者满意度	医务人员及患者满意度	≥90 百分比	河北省医学适用跟踪项目建议书

91、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培训工作，参加培训医师业务水平大幅度提高，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西医）	完成 32 人培训工作	32 人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人数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人数占参加人员的比率	≥85 百分比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完成时间	按照规定 2023 年 12 月份前完成	2022 年底前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省级资金	财政每人每月补助 643 元	≤643 元/人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提高幅度	≥50 百分比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占培训人员比例	≥90	河北省 201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

92、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冀财社【2022】213 号 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积极推进河北省眼科医院中医眼科学高水平重点学科建设，用于更新设备，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提升中医眼科学术水平与临床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	采购设备数量	≤5 台	冀财社【2022】21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试验试剂、耗材	试验试剂、耗材数量	≤30 件	冀财社【2022】21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外送检测次数	外送检测次数	≤4 次	冀财社【2022】21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举办学术会	举办学术会次数	≥2 次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发表学术论文	发表学术论文数量	≥6 篇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学术交流	学术交流次数	≥10 次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人次培养	培养研究生、名中医师带徒、青年医师进修人次	≥8 人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数量指标	专家咨询	专家咨询次数	≥3 次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材料合格率	采购试剂耗材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准确率	外送检测结果准确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参加学术会议人员好评率	参会人员好评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论文发表期刊等级	发表在核心期刊与 SCI 期刊上的论文	≥8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 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学术交流	参加人员好评率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 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 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 升补助资金（中医药 事业传承与发展部 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 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质量指标	学习成果应用	学习成果应用情况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 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 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 升补助资金（中医药 事业传承与发展部 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 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工作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购置设备成本	购置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电针等临床设备	≤40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购买试剂成本	试验试剂、试验动物、试剂盒及耗材成本	≤20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技术服务费	技术服务 劳务费成本	≤15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举办学术活动	举办学术活动成本	≤5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发表论文成本	版面费、打印成本	≤8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学术交流	学术交流活动成本	≤7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成本指标	名师带徒成本	培养研究生、名中医带徒、 青年医生进修成本	≤4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专家咨询	专家咨询成本	≤1 万元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科与学术影响力，人才队伍能力	学科与学术影响力，人才队伍能力	提高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服务对象满意率占所有服务人员的比例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21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93、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1 万/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强邢台市中医人才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	购买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 20 本	≤20 本	冀中医药【2022】6 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论文发表合格率	论文发表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中医药【2022】6 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于 2025 年 8 月 31 前完成	2025 年 8 月底前	冀中医药【2022】6 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成本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总成本	≤3 万元	冀中医药【2022】6 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笔记篇数	中医经典笔记达到三十篇	≥30 篇	冀中医药【2022】6 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老师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100 百分比	冀中医药【2022】6号 关于开展河北省第六 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 经验继承工作的通知

94、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精神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儿童口腔健康是一生健康的基础，目前我国儿童龋病患病率呈上升趋势，口腔健康知识知晓率 and 行为养成率低，为了更好的改变这一状况，为适龄儿童进行免费窝沟封闭和局部用氟，并进行口腔健康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窝沟封闭	窝沟封闭数量	≥2400 颗	冀财社【2022】19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局部用氟	局部用氟人数	≥1600 人	冀财社【2022】19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封闭完好率	窝沟封闭剂保留	≥8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19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作总成本	工作总成本	12.68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患者就诊率	增加患者就诊率	增加	冀财社【2022】19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儿童换龋率	降低儿童换龋率	降低	冀财社【2022】19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服务人员的满意人数占有服务人员数比例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95、河北省眼科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发放人员工资和公积金，提高人员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工资人数	900 人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数量指标	公积金缴纳人数	缴纳人数	900 人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时效指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时效指标	公积金按时缴纳率	公积金按时缴纳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编办字[2012]152 号
	成本指标	工资、奖金、津贴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总金额	252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金额	缴纳公积金金额	62.56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良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眼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邢机编办字[2012]15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所有患者人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96、眼科医院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房屋维修，满足正常办公需求，提高患者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房屋数量	维修房屋数量	1 栋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维修房屋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工作完成时限	10 月底前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维修成本	150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医疗收入增加	(本年医疗收入-上年医疗收入/上年医疗收入*100%	≥5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良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所有患者人员数比例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

97、眼科医院卫材购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材购置数量	卫材购置数量	≥30 个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质量指标	购买合格率（%）	采购合格数量/采购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工作完成时限	10 月底前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成本指标	卫材成本	卫材成本	≤58 万元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医疗收入增加	（本年医疗收入-上年医疗收入）/上年医疗收入*100%	≥5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良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所有患者人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三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

98、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重点用于新冠肺炎防治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医院防护用品	购买医院防护用品数量	≥15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数量指标	购买消毒用品	购买消毒用品数量	≥2600 瓶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购买用品合格率	购买用品合格率	≥95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时效指标	购买完成时间	2023 年底前完成	1 年	冀财社【2022】193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才培养)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买用品成本	购买用品成本	30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医护人员	降低医务人员感染率	有效降低	冀财社【2022】19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9、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治疗艾滋病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 25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使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减轻感染者痛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治疗人数	完成 25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	25 人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质量指标	CD4 值升高	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	≥550 单位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时效指标	治疗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	2022 年 12 月底前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 号
	成本指标	治疗成本	4000 元/人	≤4000 元/人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 2022 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治疗后的有效率	接受治疗后有效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	非常有效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2022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百分比	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执行2022年省级中医传承与发展资金（对下补助部分）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中医药【2022】2号

100、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疾控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通过对艾滋病人的治疗，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降低病死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人免费治疗数	实际治疗艾滋病人占应治疗病人的比例	≥95%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CD4 检测数	检测 CD4 的比例	10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规范化治疗比例	规范化治疗占任务数的比例	≥95%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 CD4 检测比例	实际完成 CD4 检测比例	10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按规定完成任务	按规定完成检测和治疗方案	12 月底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治疗和检测成本	治疗加检测总费用	45.71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病人经济负担	病人经济负担减轻	显著减轻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治疗、检测后的有效率	有效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	非常有效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人满意度	接受治疗、检测的病人满意和全部接受治疗、检测的病 人的比率	≥9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101、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中医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通过对 40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使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减轻感染者痛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治疗人数	完成 40 名艾滋病感染者中医药治疗	40 人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CD4 值升高	感染者 CD4 值逐步升高	≥550 个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治疗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	12 月底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治疗成本	4750 元/人	4750 元\人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2】19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治疗后的有效率	接受治疗后有效减少并发症和机会性感染	非常有效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95%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102、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结核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买抗结核药品免费发放，降低结核病人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抗结核药	免费发放给肺结核病	1320 人份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采购 X 光片、痰涂片试剂、药敏试剂等	拍胸片、痰涂片、做药敏等检查	胸片约 1000 张、痰涂片试剂约 3600 份、痰培养试剂约 2600 份、分子生物学检测试剂等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购买药品合格率	购买的合格药品占全部药品的比率	10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购买试剂、胸片合格率	购买的合格试剂、胸片占全部试剂、胸片的比率	10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采购任务的完成时限	按照工作计划时限完成采购任务	12 月底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重大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成本指标	抗结核药品采购总额	2021年度抗结核药采购总额	≤68.5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成本指标	采购X光片、痰涂片试剂、痰培养试剂总额	用于结核病人筛查费用减免总额	≤46.47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筛查合格率	实际筛查占应筛查的比率	密切接触者≥95%, 耐药筛查≥7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5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调查	规范化治疗的患者满意者占全部治疗人数的比率	≥90%	电话回访

103、第二医院设备购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买设备，提高医院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	购置设备数量	≥1 台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
	质量指标	购置合格率	购置合格数量/购置总数量*100%	100%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
	时效指标	完成购置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购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
	成本指标	购置设备成本	购置设备金额	≤1 万元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医疗业务收入增长率	(本年度医疗收入-上年度医疗收入)/上年度医疗收	≥2%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入		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使用年限	设备预计可使用年限	≥5年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医疗服务满意度	患者满意人数占所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实施细则》；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号

104、邢台市第二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在职人员工资人数	195 人	邢机编办字【2012】154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第二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总金额	112 万元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金额	公积金缴纳总金额	28.57 万元	河北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河北省医院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卫规【2016】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职工的满意人数占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105、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重症床位建设、发热门诊改造等与新冠肺炎救治工作顺利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补助资金金额	100%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质量	改造建设工作实际推进情况	高质量推进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2023 年底前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金额	下达补助资金金额	≤30 万元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	≥90%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患者满意度	服务患者满意人数/患者总人数	≥90%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106、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全科医师转岗培训)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学员数量	≥6 名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及时完成培训任务	2024 年 8 月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费用	财政每人补助标准	≤1.5 万元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医师加注率	参加培训学员加注全科人数 /培训人数	≥5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107、2023 年省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医师数量	≥5 人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期限	1 年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每名支援医师补助标准	≤0.8 万元/人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最大程度提升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医院满意度	受援医院对支援医院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108、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紧缺人才培养)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人数	参加培训学员数量	≥60 名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质量指标	培养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及时完成培训任务	2024 年 8 月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费用	财政每人补助标准	≤1.18 万元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加注率	参加培训学员加注全科人数 / 培训人数	≥5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109、第三医院防疫物资购置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购置防疫物资，进一步加强医院新冠疫情防控及救治等各项措施，提高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治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防疫物资	医疗防护、消杀用品等	≥10000 个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质量指标	购置防疫物资的合格率	合格防疫物资占防疫物资的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第三医院物资验收和出入库制度》
	时效指标	购置防疫物资完成时间	防疫物资购置计划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邢台市第三医院物资验收和出入库制度》
	成本指标	防疫物资购置成本	防疫物资购置成本	≤70 万元	《邢台市第三医院预算管理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最大程度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控制成效	新冠疫情传播控制成效	长期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对医疗服务满意人数占所有就诊患者总人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邢台市第三医院患者满意度评价管理办法》

110、全科医生培训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学员数量	≥4 名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占参加培训人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培训完成时间	2024 年 8 月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费用	财政每人补助标准	≤1.25 万元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全科加注率	参加培训学员加注全科人数 / 培训人数	≥5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

111、邢台市第三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公积金及时缴纳，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工资人数	≥818 人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数量指标	公积金缴纳人数	缴纳人数	≥818 人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综合/职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公积金按时缴纳率	公积金按时缴纳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资、奖金、津贴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总金额	≤220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金额	缴纳公积金金额	≤49.77 万元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	门诊诊疗人次	≥600000 人次	《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市第三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人数占所有诊疗人员数的比例	≥80 百分比	冀卫办医函【2019】28 号《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立医院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通知》

112、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卫生材料	介入材料等	≥20 个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质量指标	购置卫生材料的合格率	合格卫生材料占卫生材料的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时效指标	购置卫生材料完成时间	购置卫生材料计划完成时间	12 月底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成本指标	购置卫生材料成本	购置卫生材料成本	≤30 万元	冀财社〔2022〕196 号-关于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最大程度	《邢台市第三医院资产和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对医疗服务满意人数/ 所有就诊患者总人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邢台市第三医院患者满意度评价管理办法》

113、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完成 23 人培训工作	23 人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质量指标	能力提升培训合格率	乡村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合格率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时效指标	乡村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时效性	乡村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时效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 成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成本指标	骨干人员培训补助	每人补助 1.27 万元	≤1.27 万元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提高 幅度	参加培训人员业务水平提高 幅度	>2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情况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93 号 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 提升培训

114、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2 万/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科门诊人次数增长率	中医科门诊人次数较上年提高	≥0.01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中医药人才数量	中医药第五批省优才队伍人数	≥1 人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中医药人才学习次数	中医药人才学习次数	≥1 次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中医药人才研修费	中医药第五批省优才研修费	2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技术治疗率	非药物中医治疗人次数占门诊总人次数比例	≥0.1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中医科医疗收入增幅	中医科医疗收入较上年提高	≥0.01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中医药服务能力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人群满意度	满意人数/目标人群总人数	≥0.9	满意度调查表

115、邢台市第五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人员工资的人数	≥181 人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数量指标	缴纳公积金人数	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	≥181 人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0.95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公积金发放缴纳及时率	工资、津贴、公积金按时发放（缴纳）月数/12*100%	1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额和缴纳公积金款	工资发放金额和缴纳公积金款的合计	≥128.05 万元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0.9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邢机编办字[2012]153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五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0.9	调查问卷

116、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1 家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3 年底前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金额	30 万元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指令任务	按时完成指令任务	完成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情况	≥90 百分比	满意度调查表

117、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7 号 职业病机构能力建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会全年次数	根据往年数据预计参加职业病诊断鉴定会的次数	≥1 次	根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质量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完成率	完成职业病诊断鉴定案例例数/应鉴定例数*100%	≥80 百分比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职业病诊断鉴定的完成时效	自申请材料齐全并通过审核后，完成职业病诊断鉴定从开始到结束的时效	≤40 天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职业病诊断资格证书持证人数	持有职业病诊断资格证书的人数	≥16 人	根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鉴定结果的利用率	可以利用的鉴定结果/全年总鉴定结果*100%	1 百分比	根据往年数据估算统计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患者满意度情况	≥90 百分比	满意度调查表

118、邢台市第七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在职员工工资	54 人	邢七院【2014】2 号
	数量指标	公积金缴纳人数	公积金缴纳人数	54 人	邢七院【2014】2 号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邢七院【2014】2 号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七院【2014】2 号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额	公积金缴纳额	≤29.78 万元	邢七院【2014】2 号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总金额	≤68 万元	邢七院【2014】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邢七院【2014】2 号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邢七院【2014】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邢七院【2014】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邢七院【2014】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19、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内科正常工作，提高内科工作效率，增加全院收治患者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床位建设	床位数量建设	≥5 张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数量指标	专业设备购置	专业设备购置数量	≥1 台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质量指标	专业设备合格率	专业设备验收单合格率	100 百分比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时效指标	购置设备及时率	按需求购置设备	100 百分比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成本指标	采购设备总成本	采购医疗设备总成本	≤30 万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120、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79 号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以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为依托，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扶，帮助县级医院在新技术、新项目方面有所突破，提高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援医师数量	对口支援县级医院医师数量	≥3 人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支援医师到岗率	支援医师到岗率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时效指标	支援期限	支援的时间至少一年	≥1 年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成本指标	医师补助	每名支援医师补助标准	≤2 万元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	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看病	县域群众看病更加方便	更加方便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级医院满意度	县级医院对支援医师满意度	≥90 百分比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关于继续做好三级医院帮扶贫困县县级医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河北省十四五时期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方案

121、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冀财社【2022】213 号 第七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置学习用品、书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	购买学习用品中医经典 20 本	20 本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中医经典合格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合格率	100 百分比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于 2023 年 12. 31 前完成	2023 年底前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成本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总成本	≤1 万元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笔记篇数	中医经典笔记达到三十篇篇	≥30 篇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老师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90 百分比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122、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冀财社【2022】213 号 中医药
康复服务能力提升)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建设中医康复设施设备齐全、康复诊疗技术规范、人才培养能力强、康复综合服务能力突出的省级中医康复平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康复门诊与康复治疗室面积之和	中医康复门诊与康复治疗室面积之和	≥1200 平方米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培训通过率	100 百分比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3 年底前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下达补助资金数量	≤100 万元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中医康复设备利用率	提高中医康复设备利用率	完成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100%（包括安全性、经济性、舒适性、方便性和有效性等）	≥90 百分比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123、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冀财社【2022】213 号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打造一批中医特色突出，临床疗效显著、示范带动作用明显的中医医院和科室。充分发挥中医优势专科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决定开展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化制定本专业优势疾病中医诊疗指南	优化制定本专业优势疾病中医诊疗指南数量	1 个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培训通过率	100 百分比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3 年底前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下达补助资金数量	≤100 万元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中医诊疗模式	创新中医诊疗模式	完成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100%（包括安全性、经济性、舒适性、方便性和有效性等）	≥90 百分比	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实施方案

124、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置学习用品、发表论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发表论文 1 篇	购买学习用品发表论文 1 篇	1 篇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及发表论文合格率	采购学习用品及发表论文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于 2023 年 12. 31 前完成	2023 年 12. 31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发表论文总成本	购买学习用品发表论文总成本	≤0.5 万元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笔记篇数	中医经典笔记达到 2 篇	≥2 篇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人数/患者总人数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科技创新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科研课题）实施方案

125、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1 万/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买学习用品、书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	购买学习用品中医经典著作 1 部	1 部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中医经典合格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合格率	100 百分比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于 2023 年 12. 31 前完成	2023 年 12. 31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成本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著作总成本	≤3 万元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学习心得篇数	学习心得完成 4 篇	≥4 篇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老师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90 百分比	第六批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方案

126、2023 年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2 万/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购置学习用品、书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	购买学习用品中医经典 6 部	6 部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中医经典合格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作于 2023 年 12. 31 前完成	2023 年 12. 31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成本	采购学习用品及中医经典总成本	≤2 万元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笔记篇数	中医经典读书笔记达到三十六篇	≥36 篇	冀财社【2022】183 号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第五批省优才研修）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老师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2】183 号 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第五批省优才 研修）实施方案

127、邢台市中医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发放在职人员工资人数	130 人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数量指标	缴纳公积金人数	缴纳在职公积金人数	130 人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津贴按时发放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资、奖金、津贴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总金额	≤115 万元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制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缴纳公积金金额	缴纳公积金金额	≤24.16 万元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邢机编办字【2012】155 号《邢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中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28、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推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逐步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1 家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分配到位的医院数量/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数量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完成期限	2023 年底前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下达补助资金数量	≤127 万元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指令任务	参加改革的市直公立医院完成政府公益性指令任务	完成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满意度=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100%（包括安全性、经济性、舒适性、方便性和有效性等）	≥85 百分比	邢台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办法等

129、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用于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的技术培训、督导、质控及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培训次数	开展培训次数	4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督导质控	督导质控次数	≥2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宣传	宣传手册数量	≥20000 册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班效果评价	效果评价考核合格人次占总人次比率	≥95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督导质控效果完成率	督导质控完成数占全市县市区比率	10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培训、督导质控	按时完成培训、督导质控	2023 年年底完成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20 万元	2023 年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能力建设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能力有效提升	2023 年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稳步提升。	2023 年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平稳运行	保障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平稳运行	保障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平稳运行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服务人员能力提升, 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服务人员能力提升, 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服务人员能力提升, 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幼保健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妇幼保健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130、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妇幼保健机构)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用于医疗设备购置、专科人才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数量	专用设备购置数量	1 台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进修、培训人次	进修、培训人次	≥15 人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合格率	专用设备验收单合格数占总设备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进修、培训人员能力考核合格率	考核合格人次占总人次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率	按期购置设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金额	专用设备购置金额	60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费支出金额	培训费支出金额	20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100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优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131、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技术培训	开展培训次数	≥2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项目督导、质控	督导质控次数	≥4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项目宣传	宣传手册数量	≥20000 册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综合干预及工作管理	奶粉补助、随访经费、采血经费、检测经费	3.07 万元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技术培训班效果评价。	效果评价考核合格率占总人次的比率	≥95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项目督导、质控效果完成率	督导、质控完成率占全市县市区比率	10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培训、督导、质控、宣传工作	按期完成培训、督导、质控、宣传工作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7.94 万元	2023 年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能力建设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技术能力有效提升	2023 年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筛查率、阳性诊断率、随访率稳步提升。	2023 年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平稳运行	保障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平稳运行	保障全市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平	2023 年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服务人员能力提升，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全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服务人员能力提升，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推进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进程，促进妇女儿童健康。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幼保健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妇幼保健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132、妇幼保健院设备购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医疗设备台数	医疗设备 1 台	1 台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购置医疗设备的合格率	合格设备占购置设备的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规定时间支付款项数量/应支付数量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设备购置成本	≤20 万元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10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院正常发展	保障医院正常发展	保障医院正常发展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满意率	服务人员的满意人数占有所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工作计划

133、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定项补贴（含基建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人才培养、退休人员费用、弥补政策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体系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缴纳公积金人数	发放保健人员工资、缴纳公积金人数	94 人	邢办字【2016】67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单个职工出勤率总和/职工总人数*100%	≥95 百分比	邢办字【2016】67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公积金缴纳及时率	工资、津贴、公积金按时发放（缴纳）月数/12*100%	100 百分比	邢办字【2016】67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金额	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总金额	≤480 万元	邢办字【2016】67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缴纳公积金金额	缴纳公积金的总金额	≤73.72 万元	邢办字【2016】67 号关于印发《邢台市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重点工作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国卫妇幼发（2015）54 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的指导意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成绩	年终单位考核成绩	优	国卫妇幼发（2015）54 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的指导意见》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收入增长率	年业务收入增长额/上年业务收入*100%	≥5 百分比	国卫妇幼发（2015）54 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的指导意见》
	生态效益指标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国卫妇幼发（2015）54 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的指导意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满意率	服务人员的满意人数占所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国卫妇幼发（2015）54 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妇幼健康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的指导意见》

134、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设备购置数量	专业设备购置数量	≥1 台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专业设备合格率	专业设备验收单合格率占所有设备的比例	10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率	按期购置设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设备成本	设备成本	30 万元	2023 年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设备收入与设备成本的比率	≥10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未涉及	未涉及	未涉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使用年限	设备可使用年限	≥5 年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满意率	服务人员的满意人数占有服务人员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2023 年工作计划

135、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血液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通过开展血液筛查核酸检测和人类嗜 T 淋巴细胞病毒检测，确保核酸检测覆盖率 100%，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确保临床用血机构用血安全。2、通过采供血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在用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8%，为采供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从而完成全年采供血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核酸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58480 人份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嗜 T 淋巴细胞病毒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嗜 T 淋巴细胞病毒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16000 人份	冀财社【2022】195 号
	数量指标	采供血设备维护保养台数	采供血设备维护保养台数	≥2 台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采购物品合格率	100 百分号	冀财社【2022】195 号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在用设备完好率	≥98 百分号	冀财社【2022】195 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所有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百分号	冀财社【2022】195 号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项目实施成本	≤199.24 万元	冀财社【2022】19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血站核酸检测覆盖率	血站核酸检测覆盖率	100 百分号	冀财社【2022】195 号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冀财社【2022】19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床用血机构服务满意度	≥96 百分号	冀财社【2022】195 号

136、艾滋病防治（血液类）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开展血液筛查核酸检测，确保核酸检测覆盖率 100%，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确保临床用血机构用血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核酸检测试剂购买数量	≥58480 人份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采购物品合格率	100 百分号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所有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百分号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61.59 万元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血站核酸检测覆盖率	血站核酸检测覆盖率	100 百分百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提升艾滋病防治能力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床用血机构服务满意度	≥96 百分号	冀财社【2021】169 号 及冀卫办医函 【2022】48 号

137、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单位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本年度职工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248 人	冀政办发[2016]26 号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本年度职工出勤人数与总人数的比率	≥95%	血站工作制度
	质量指标	核算准确率	核算正确人数与总人数的比率	≥98%	血站工作制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次数与全年发放次数比率	≥91%	血站工作制度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成本	本年度人员平均经费	≤9.5 万元/人	冀政办发[2016]2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考核优秀率	本年度职工考核优秀人数与总人数比率	≥14%	血站工作制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与重点工作总数量的比率	≥96%	血站管理办法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职工人数与总人数的比率	≥85%	调查问卷

138、血站定额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办公设备和采供血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在用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8%，为采供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从而完成全年采供血任务。 2. 按照房改政策，每月及时准确的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职工合法利益，使其更好的服务于采供血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保养设备台数	本年度维护保养设备台数	≥100 台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缴纳公积金人数	本年度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106 人	邢台市住房改革方案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保养完成率	完成维护保养设备数量与需要维护保养设备总数量的比率	≥98%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核算准确率	核算准确人数与缴纳总人数的比率	100%	邢台市住房改革方案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排除时间	设备故障排除时间	≤15 天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完成时间	本年度补助资金完成时间	2023 年底前	血站管理办法及邢台市住房改革方案
	成本指标	公积金补助资金总额	本年度住房公积金补贴总额	≤9.75 万元	邢台市住房改革方案
	成本指标	设备维护保养成本	本年度设备维护保养成本	≤31.25 万元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满足临床用血率	临床用量与无偿献血采集量的比率	≥96%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完好率	完好设备总台数与在用设备总台数的比率	≥98%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床用血机构满意度	临床用血满意单位与全市临	≥96%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床用血单位总数		管理办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职工满意人数与缴纳总人数的比率	$\geq 85\%$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139、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合理安排日常经费，保障必要办公条件, 提高工作效率。 通过购置采血车，提升我站采供血能力；通过购买采供血专用材料及对采供血车辆进行维护保养，降低血液的非正常报废率， 确保完成全年采供血任务，保障全市医疗机构临床用血安全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办公楼供暖面积	7991.98 平方米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年度用电量	本年度用电数量	≤90 万度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采血车购买数量	采血车购买数量	1 辆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血液检测材料品种	本年度血液检测材料品种	≥14 种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维护保养车辆数量	本年度维护保养车辆数量	≥17 辆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正常办公保障率	是否保障正常办公运转	100%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材料、设备验收合格数量与总数量的比率	≥98%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在用车辆完好率	在用车辆完好数量与车辆总数量的比率	≥98%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材料购进总成本	本年度材料购进总成本	≤1436.41 万元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车辆运行成本	本年度车辆运行成本	≤9.5 万元/辆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采血车购置成本	采血车购置成本	≤60 万元/辆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用电成本	本年度单位人均用电成本	≤0.21 万元/人	供电局收费文件
	时效指标	车辆故障排除时间	车辆故障排除时间	≤3 天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购置计划执行率	血液检测材料数量与计划购买数量的比率	$\geq 96\%$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满足临床用血率	临床用血量与无偿献血采集量的比率	$\geq 96\%$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社会效益指标	血液的非正常报废率	血液非正常报废数量与无偿献血采集量的比率	$\leq 0.9\%$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数量与重点工作总数量的比率	$\geq 96\%$	血站质量手册及血站管理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床用血机构满意度	临床用血满意单位与全市临床用血单位总数	$\geq 96\%$	调查问卷

140、河北省眼科医院迁建工程二期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改善就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规划用地面积	完成面积 30525 平方米	100%	根据项目实施经验
	质量指标	新建建筑验收合格率	新建建筑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100%	根据项目实施经验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合同工期	完成计划工期 1 年	100%	根据项目实施经验
	成本指标	控制在成本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 2992.65 万元	100%	根据项目实施经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患者满意度	提升患者满意度	≥90%	根据项目实施经验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5049.1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 计							35049.1	3648.42				30279.55	1061.14		13727.49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小计							1679.43	1141.86					537.57		1605.00
公用类项目	199.52	复印纸	A05040101	箱	400	0.02	9.28	9.28							9.28
公用类项目	199.52	财产保险服务	C18040102	台	4	0.25	1.00	1.00							
公用类项目	199.52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台	4	0.50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199.52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C23120302	台	4	1.25	5.00	5.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2023 年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	465.00	营养、保健食品	A07060208	项目	2	232.50	465.00	465.00							465.00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2023 年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	70.00	其他中枢神经系统用药	A07020699	项目	1	70.00	70.00	70.00							70.00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 儿童营养改善扩面)	514.00	营养、保健食品	A07060208	项目	2	257.00	514.00	514.00							514.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类)	66.58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项目	1	49.63	49.63	49.63							49.63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冀财社【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类)	66.58	其他生物制剂	A07026699	项目	1	12.95	12.95	12.95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3	2.50	7.50	7.50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A4 黑白打印机	A02021003	台	2	0.25	0.50	0.50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碎纸机	A02021301	台	3	0.10	0.30	0.30							0.30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空调机	A02061804	台	4	0.30	1.20	1.20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文件柜	A05010502	组	5	0.10	0.50	0.50							0.5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弥补办公经费	85.00	车辆维修 和保养服 务	C2312030 1	台	4	0.75	3.00	3.00							3.00
2022 年省级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冀财社 （2021）190 号 脱贫地区儿童营 养改善）	416.00	营养、保 健食品	A0706020 8	项目	1	416.00	416.00						416.00		416.00
2022 年中央基 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冀财 社（2022）60 号 脱贫地区儿 童营养改善）	34.80	营养、保 健食品	A0706020 8	项目	1	34.80	34.80						34.80		34.80
2022 年重大传 染病防控经费 (冀财社 [2021]169 号 艾滋病防治妇幼 类	105.31	其他氨基 酸及蛋白 质类药	A0702549 9	项目	1	15.81	15.81						15.81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艾滋病防治妇幼类	105.31	生物试剂盒	A07026602	项目	1	70.97	70.97						70.97		40.49
邢台市医学信息所小计							6.50	6.50							6.50
公用类项目	28.92	空调机	A02061804	元	4	0.30	1.20	1.20							1.20
公用类项目	28.92	复印纸	A05040101	元	1	1.00	1.00	1.00							1.00
公用类项目	28.92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元	1	4.00	4.00	4.00							4.00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费	4.00	其他印刷服务	C23090199	元	1	0.30	0.30	0.30							0.30
邢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795.56	433.58					361.98		795.56
公用类项目	149.59	复印纸	A05040101	年	1	3.00	3.00	3.00							3.00
公用类项目	149.59	其他印刷服务	C23090199	年	1	5.00	5.00	5.00							5.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49.59	车辆维修 和保养服 务	C2312030 1	年	1	4.00	4.00	4.00							4.00
2023 年省级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冀财社 【2022】188 号 疾病预防控制)	20.00	无衬背的 诊断或实 验用试剂	A0702680 2	份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23 年省级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冀财社 【2022】188 号 免疫规划疫苗冷 链储运)	23.91	其他医疗 设备	A0232990 0	台	1	23.91	23.91	23.91							23.91
2023 年省级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冀财社 【2022】188 号 食品安全)	3.00	无衬背的 诊断或实 验用试剂	A0702680 2	份	1	3.00	3.00	3.00							3.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23 年省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8 号市县级疾控机构)	20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艾滋病防治疾控类)	102.96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份	1	96.30	96.30	96.30							96.30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结核病防治)	29.47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份	1	22.76	22.76	22.76							22.76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34.80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份	1	9.62	9.62	9.62							9.62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污水处理设施改造	46.00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A02360200	套	1	18.50	18.50	18.50							18.50
污水处理设施改造	46.00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A02360200	套	1	27.50	27.50	27.50							27.50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艾滋病防治疾控类	176.22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套	1	135.36	135.36						135.36		135.36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结核病防治	38.05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套	1	34.75	34.75						34.75		34.75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监测	199.32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20.96	20.96						20.96		20.96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1】169 号）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监测	199.32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套	1	170.91	170.91						170.91		170.91
邢台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小计							19.90	19.90							19.90
公用类项目	64.03	空调机	A02061804	元	3	0.30	0.90	0.90							0.90
公用类项目	64.03	复印纸	A05040101	元	1	3.00	3.00	3.00							3.00
公用类项目	64.03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元	1	12.00	12.00	12.00							12.00
卫生监督、检测经费	20.00	其他印刷服务	C23090199	元	1	4.00	4.00	4.00							4.00
邢台市人民医院小计							14566.2					14566.2			2268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1800	1800					18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6	280	1680					168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批次	1	800	800					8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2	250	500					5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240	240					24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2	110	220					22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3	60	180					18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170	170					17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2	75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3	45	135					13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130	130					13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个	1	120	120					12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2	58	116					116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3	35	105					10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100	100					1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95	95					9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95	95					9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90	90					9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86	86					86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85	85					8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82	82					82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套	1	80	80					8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75	75					7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75	75					7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3	20	60					6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60	60					6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60	60					6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58	58					58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55	55					5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50	50					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45	45					4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医疗设备	A0320	台	1	40	40					4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50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30	130					130			13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250	250					250			2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300	300					3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30	130					13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200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50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446	446					446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4566.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项	1	120	120					12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210	210					21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83	83					83			83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869.4	869.4					869.4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583.8	583.8					583.8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350	350					35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55	55					55			5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205	205					205			20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82	82					82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135	135					135			13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360	360					36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70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65	65					65			6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200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500	500					50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220	220					220			22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175	175					175			175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90	90					90			90
公用类项目	14566.2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年	1	90	90					90			90
河北省眼科医院小计							4551					4551			918
单位资金政府采购支出项目（货物类）	4551	其他医疗设备	A032099	套	1	160	160					160			
单位资金政府采购支出项目（货物类）	4551	其他医疗设备	A032099	套	1	150	150					150			
单位资金政府采购支出项目（货物类）	4551	其他医疗设备	A032099	台	1	330	330					33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00	100					10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80	80					8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90	90					9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60	160					16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600	600					60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40	40					4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60	60					6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50	50					5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25	125					125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48	48					48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200	200					20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80	180					18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40	140					14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120	120					12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医疗 设备	A032099	台	1	40	40					4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60	60					60			6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110	110					110			44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60	60					60			6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50	50					50			5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500	500					500			20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340	340					340			136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500	500					500			20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计算机设 备及软件	A020108	台	1	150	150					150			60
单位资金政府采 购支出项目（货 物类）	4551	其他运行 维护服务	C020699	年	1	108	108					108			108
邢台市第二医院 小计							857.9	71.4				786.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冀财社【2022】195 号结核病防治）	114.97	其他抗菌素（抗感染药）	A07020199	人份	1400	0.05	71.40	71.40							
公用类项目	786.5	高分辨率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A02320000	套	1	300	300					300			
公用类项目	786.5	电脑	A02010105	台	20	0.455	9.1					9.1			9.1
公用类项目	786.5	打印机	A02021003	台	20	0.305	6.1					6.1			6.1
公用类项目	786.5	空调	A02061804	台	20	0.47	9.4					9.4			9.4
公用类项目	786.5	专用纸张	A05040101	批	10	0.24	2.4					2.4			2.4
公用类项目	786.5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年	1	5	5					5			5
公用类项目	786.5	车辆加油服务	C23120302	年	1	4.5	4.5					4.5			4.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786.5	物业管理服务	C21040000	年	1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786.5	外网布线内网升级	C16010000	套	1	280	280					280			280
公用类项目	786.5	医院收费全流程改造	C16010000	套	1	100	100					100			100
邢台市第三医院小计							8124					8124			497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600	600					60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2	250	500					50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2	230	460					46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350	350					35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350	350					35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185	185					185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150	150					15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120	120					12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75	75					75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4	17.5	70					7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65	65					65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49	49					49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49	49					49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46	46					46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45	45					45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A0232000 0	台	1	40	40					40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400	400					400			4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200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65	65					65			65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55	55					55			55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45	45					45			45
公用类项目	8124	信息数据 类无形资 产	A0806030 0	项	1	40	40					40			40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维修和保 养服务	C2312050 0	项	1	204	204					204			204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维修和保 养服务	C2312050 0	项	1	195	195					195			19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8124	医疗设备 维修和保 养服务	C2312050 0	项	1	70	70					70			70
公用类项目	8124	物业管理 服务	C2104000 0	项	1	78	78					78			78
公用类项目	8124	电梯维修 和保养服 务	C2312080 0	项	1	90	90					90			90
公用类项目	8124	公共文化 类合作服 务	C2410000 0	项	1	200	200					200			200
公用类项目	8124	档案管理 服务	C2320000 0	项	1	116	116					116			116
公用类项目	8124	装修工程	B0700000 0	项	1	150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8124	装修工程	B0700000 0	项	1	700	700					700			700
公用类项目	8124	其他服务	C9900000 0	项	1	2082	2082					2082			2082
公用类项目	8124	其他服务	C9900000 0	项	1	160	160					160			160
公用类项目	8124	其他服务	C9900000 0	项	1	120	120					120			12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邢台市第五医院小计							385.00	55.00				330.00			385.00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7 号）	55.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套	1	55.00	55.00	55.00							55.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套	1	80.00	80.00					80.00			80.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35.00	35.00					35.00			35.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6	4.00	24.00					24.00			24.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6.00	6.00					6.00			6.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1	10.00	10.00					10.00			10.00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台	2	5.00	10.00					10.00			10.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330.00	医疗设备	A02320000	套	1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邢台市第七医院小计							217.2					217.2			217.2
公用类项目	217.2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3	50	150					150			150
公用类项目	217.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台	4	0.30	1.2					1.2			1.2
公用类项目	217.2	空调机	A02061804	台	4	0.25	1					1			1
公用类项目	217.2	房屋修缮	B08010000	年	1	15	15					15			15
公用类项目	217.2	物业管理服务	C21040000	年	1	50	50					50			50
邢台市中医院小计							1401.65	127.00				1274.65			1401.65
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96 号)	127.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套	1	127.00	127.00	127.00							127.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274.65	空调机	A02061804	台	5	0.30	1.5					1.5			1.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办公桌椅	A0102	套	50	0.07	3.5					3.5			3.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微波治疗仪	A02320500	套	1	3.5	3.5					3.5			3.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生物刺激反馈仪	A02329900	套	1	25	25					25			2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宫腔镜摄像系统	A02329900	套	1	65	65					65			6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宫腔镜	A02329900	套	1	185	185					185			18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治疗车	A02329900	台	5	0.13	0.65					0.65			0.6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荧光显微镜	A02329900	套	1	5	5					5			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免疫印迹分析仪（过敏源检测）	A02329900	套	1	5	5					5			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自动蛋白印迹仪	A02329900	套	1	1	1					1			1
公用类项目	1274.65	二氧化碳及激光治疗机	A02329900	套	1	25	25					25			25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微波肿瘤热疗仪	A02329900	套	1	328	328					328			328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口腔综合治疗椅	A02329900	套	1	4	4					4			4
公用类项目	1274.65	肛肠多功能检查治疗仪	A02329900	套	1	17	17					17			17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尿道膀胱镜及配套手术器械	A02329900	套	1	7	7					7			7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射频等离子体手术系统	A02329900	套	1	25	25					25			25
公用类项目	1274.65	膀胱仪	A02329900	套	1	12	12					12			12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心电图机	A02329900	套	1	2.3	2.3					2.3			2.3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A02320500	套	1	30	30					30			30
公用类项目	1274.65	溶出分析仪	A02329900	套	1	3	3					3			3
公用类项目	1274.65	4K 高清腹腔镜系统	A02320700	套	1	100	100					100			1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公用类项目	1274.65	彩超	A02320500	套	1	260	260					260			260
公用类项目	1274.65	消毒供应中心设备	A02320500	套	1	130	130					130			130
公用类项目	1274.65	计算机	A02010100	套	40	0.35	14					14			14
公用类项目	1274.65	打印机	A02021000	台	40	0.28	11.2					11.2			11.2
公用类项目	1274.65	扫码器	A02021119	个	100	0.11	11					11			11
邢台市妇幼保健院小计							430.00					430.00			130.00
公用类项目	4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30.00	30.00					30.00			30.00
公用类项目	4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40.00	40.00					40.00			40.00
公用类项目	4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300.00	300.00					300.00			
公用类项目	4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20.00	20.00					20.00			20.00
公用类项目	430.00	其他医疗设备	A02329900	台	1	40.00	40.00					40.00			40.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邢台市中心血站 小计							1954.76	1793.18					161.59		1010.68
2023 年重大传 染病防控经费 (冀财社 【2022】195 号 艾滋病防治血液 类)	199.24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人份	58480	0.00	175.44	175.44							175.44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专用 车辆	A0203069 9	辆	1	60.00	60.00	60.00							60.00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59.00	4.72	4.72							4.72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59.00	4.72	4.72							4.72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310.00	24.80	24.80							24.80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200.00	16.00	16.00							16.00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195.00	15.60	15.60							15.60
正常公用及采供 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 物试剂盒	A0702650 7	万盒	0.08	300.00	24.00	24.00							24.0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万盒	0.08	140.00	11.20	11.20							11.2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万盒	0.08	140.00	11.20	11.20							11.2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万条	9	4.76	42.84	42.84							42.84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3.6	40.00	144.00	144.00							144.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1	44.00	44.00	44.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5.5	43.20	237.60	237.6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3	41.00	12.30	12.3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17	750.00	127.50	127.5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04	850.00	34.00	34.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07	740.00	51.80	51.8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14	890.00	124.60	124.60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11	945.00	103.95	103.95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片	4.5	14.90	67.05	67.05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6.5	25.00	162.50	162.50							162.5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3	18.00	5.40	5.40							5.4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一批	1	20.00	20.00	20.00							20.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18	450.00	81.00	81.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一批	1	50.00	50.00	50.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05	30.00	1.50	1.5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2	9.50	1.90	1.9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3	1.50	0.45	0.45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045	18.00	0.81	0.81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15	7.50	1.13	1.13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其他医药品	A07029900	万套	0.6	7.50	4.50	4.5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物业管理服务	C21040000	年	1	14.67	14.67	14.67							14.67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年	1	28.00	28.00	28.00							28.00
正常公用及采供血业务经费	1951.00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C23120302	年	1	84.00	84.00	84.00							84.00
艾滋病防治（血液类）	161.59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人份	30720	0.00	79.87						79.87		79.87
艾滋病防治（血液类）	161.59	诊断用生物试剂盒	A07026507	人份	29184	0.00	81.72						81.72		81.72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56292.72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30930.47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03 邢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556292.72
1、房屋（平方米）	713192.68	288583.7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8175.21	4555.86
2、车辆（台、辆）	135	3224.05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788	180766.88
4、其他固定资产	14520	83718.02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